

小說組



蔡澤民

簡歷

本名蔡宜勳，教授退休，美國《Inner Child International》大中華地區文化大使暨《The Year of The Poet》專欄作家，孟加拉《SAHITTO INTERNATIONAL AWARD》主席兼國際評審，馬其頓共和國國家詩刊《Современи Дијалози》國際級主編。

得獎感言

《鹽埕戲棚後的紙馬師傅》能榮獲打狗鳳邑文學獎小說組首獎，為個人帶來一份深切的喜悅。小說中承載著對土地、記憶與人心的凝視，也是一段與自己和鄉土對話的過程。感謝評審老師的賞識，讓我的文字得以被看見；同時也要感謝家人與朋友長久以來的陪伴與鼓勵，讓我在創作的孤獨裡，依然感受到溫暖。文學或許無法改變世界，但能在讀者心中留下片刻停駐與思索，願這份榮耀不僅屬於我，更屬於所有仍願意相信文字力量的人。

• 小說組 •

高雄獎

鹽埕戲棚後的
紙馬師傅



第一章：紙棚邊的老人與貓

鹽埕區的午後，陽光有著一種專門用來逼出皺紋的才能。就連空氣裡的灰塵都顯得年紀不小，一飄進鼻孔，像某個鄉民用膝蓋打過的蚊香，讓你忍不住懷疑自己是不是也該退休了。

林阿章坐在紙棚後面那張已經爛到骨頭的竹椅上，像一尊快被遺忘的雕像。眼睛被時間磨得透明，能直接看到隔壁阿婆去年種失敗的仙人掌根。

手邊一捆竹篾、幾張早就不再更新的報紙，還有一杯不知道是茶還是某種對死亡沒信心的健康飲品。他正在綁一匹馬，一匹紙做的馬，馬的眼神比現實中大多數政治宣傳單還誠懇，雖然也只是畫上去的。

「這匹馬，是要給誰騎的啊？」

今天已經是第三個這樣問的了。前兩個是鄰居的小孩，一個指著馬頭說像紙風車，問能不能拿去插在屋頂；另一個則一臉認真地問，能不能借給他騎去散步。

阿章懶得搭理，他一向惜字如金，尤其面對那些還有一大把青春可以揮霍的小孩，總覺得像在跟時間打折交易，不划算。

這時，巷口傳來熟悉的「啪、啪、啪」塑膠拖鞋打在地上的節奏，一聲聲像老天爺在寺廟敲木魚，但步伐聽起來，更像誰家祖先追著帳本討債的模樣。

阿純踩著那雙裂了嘴的藍拖鞋走了進來，手上還拎著半袋青菜。

「欸，師傅，你那匹馬怎麼每年都會不見？」一邊說，一邊搔頭笑，「你是做一匹給神明坐轎，還是給自己騎去夢裡找年輕女友

的啊？」

她的聲音像村子裡那種剛補完作業、正等媽媽煮點心的小學生，嘴皮子溜得可以去當廣播主持，但語氣裡也帶著一種早已看穿人情冷暖的溫柔調侃。

林阿章抬頭看了她一眼，終於開口：「做一匹馬，比做人簡單。」說完又低頭削木片，刀聲嗚咽，像在削一段記不起來的過去，也像在打量一塊豆腐能不能當磚頭用，然後沙啞地吐出一句：「馬不見，是因為牠有地方要去。」

「去哪？」

「哪裡都不是活人該知道的。」

阿純不信這種大人世界的哲學糖衣。在這區混久了，知道什麼是鬼扯，什麼是被生活咬到的真話。而林阿章這種不笑、不罵、只綁馬的老人，往往藏著幾個能讓你失眠的故事。

蹲下身子，看著那匹紙馬已經成形，細長的腿、低垂的頭，還有一雙永遠不會閉上的眼睛。不像給祖先上香用的傳統紙馬，更像是一匹剛下戰場、還沒換甲的老軍馬，披著塵埃，一臉「我懂」的老成。

「師傅，我可以學嗎？」她小聲問，語氣輕得像怕驚動了紙馬的情緒。

林阿章聽見了，當然聽見了。他的耳朵像收音機，只是不一定會開聲音。手指還在紙邊摩挲，眼神卻像在權衡，這丫頭，是不是今天吃錯藥了？

沒立刻回答，先是慢吞吞地把紙條放下，站起來，故意裝作要多花點時間思考。身影被夕陽拖得老長，正在演一齣自己都不知道劇名的戲。



「想學，就得先學怎麼讓一匹馬不會回頭。」

這句話說得深奧，阿純愣了一下，正想問清楚，林阿章已經背對她，踏進屋裡，語氣丟下一個沒打包的決定。貓也默默地跟了上去，裝得像完全理解師傅沒說出口的心思。

本以為那天就這樣了，結果第二天一早，阿純正打算自己偷偷練，師傅卻突然冒出來，手裡拿著一包紙，像是隨手準備，又像準備了一輩子。

「這紙厚薄還可以，但妳手太笨，用來練剛好。」語氣凶得像在罵人，內容卻明明是要送她入門。

「欸，所以我現在是你徒弟了？」她小心翼翼地問。

瞄了她一眼，嘴角抽了一下，明明想笑卻硬是憋住：「誰說的？我只是看不下去妳把紙馬摺成米老鼠。」

「那你是不要教我怎麼摺得不像米老鼠？」

他皺眉，一臉不耐：「要教也不是不能教，但別到處說我收徒弟，我的招牌還不想那麼快倒。」

阿純笑得像是得了正式聘書，趕緊點頭：「放心，我會幫你保密，就說我自己天資異稟，摺紙全靠悟道。」

林阿章哼了一聲，轉過身走向紙架，嘴裡咕噥：「天資異稟？哼，妳頂多是厚臉皮異常。」

從那天起，紙棚裡就多了一場沒公開、沒收費、沒招牌的「密訓班」。林阿章每天都會找理由走過她身邊：「這摺線太直了，像軍令。」或是「這匹馬耳朵太大，是兔子吧？」

每一句話都像批評，但每次批評完，他就會默默坐下，摺給她看，摺完還會補一句：「別以為我閒，我是幫妳挽救這張紙的命運。」

不承認她是徒弟，卻比誰都怕她學得不夠好。嘴硬得像竹片，摺線卻輕得像雲。這就是林阿章，一個連收徒弟都收得彆扭的老師傅。

阿純常在心裡偷偷笑：如果紙馬會說話，一定會笑這兩個人，一個明明想教，偏偏愛毒舌；一個明明很感動，卻只會回嘴。

可誰說傳承一定要肅穆莊嚴？這一門手藝，反而在這種你來我往的嘴賤中，活了起來。

巷子裡安靜了下來，只剩紙屑在風中飛舞，影射某種無聲的預告。紙馬的影子，被夕陽一拉拖得老長老長，反正被遺忘的故事，在天黑前都會走過一次人間。



第二章：紙馬不說話，但知道誰說謊

阿純推開斑駁的木門時，舅公正坐在竹椅上，用那雙早已見證鹹風腐蝕的腳趾，打開日立電風扇。電風扇吱呀作響，彷彿對高雄的夏天早已心生不滿。屋裡晃動的風裡混著茉莉香皂與報紙墨水的氣味，鹽埕巷弄最熟悉的日子氣味。

「那個氣象臺的死國仔！」舅公一邊指著電視，一邊罵得鏗鏘有力，好像罵的是甲午戰爭的戰犯。「說今天有南風，結果北風把我內褲吹落大街，這應該要判未遂謀殺，知不知道？！」

阿純沒接話，舅公的語言有自己的氣候。低頭撿起報紙，倒了一杯隔夜的青草茶，讓舌頭在微苦之中感受今日的現實。心卻仍卡在剛剛經過那座廟口時，看見的紙馬，一匹眼神空洞，卻像記得她的紙馬。

那不是一般的紙馬。那是一種有「記憶」的紙張，一種被人祕密對話過的紙張。有人對它說過後悔，有人對它說過來不及。鹽埕的風能吹乾衣服，也能吹皺命運。有些故事是要燒掉的，有些故事只能藏起來，藏在廟牆縫裡，藏在一位小女孩長大後再也說不出口的名字裡。

當夜，月亮掛得低，阿純躺在床上，風扇轉得很慢。她夢見紙馬穿過紙棚後面那條辦過送煞法會的巷子，步伐不快不慢，每一步都像是在對過去的一種倒數。

馬背上坐著一位沒有臉的女人，頭上纏著一塊舊時代的蓮花布。那蓮花是金紙行裡會賣的那種。女人不說話，只是微微低頭，就像在聽戲，但戲還沒開始啊。

驚醒時，窗臺上坐著一隻貓。不是她的貓。那是師傅的貓。

那隻貓怎麼來的，阿純不知道；怎麼走的，也從來沒看到過。像許多來過鹽埕的記憶，來了去了，只留下影子。

第二天一早，決定在師傅到達之前趕到紙棚。這次她帶了橡皮筋、剪刀和三明治，今天是她以徒弟的身分上班的第一天，心裡既是興奮又是忐忑，像個要遠征的小兵。

師傅昨天在離開前，說從現在開始她的任務是「只做不問」。

對阿純來說，這是荒謬的教育名言。媽媽曾經用抹粉的語氣說過：「考試考不好沒關係，至少不會就要問。」

她當時信了一半，現在也只多信了一點點。但仍照做了。因為某些荒謬話語裡，總有一點點說不出口的真理，像鹽，太多太鹹，太少太淡，只能靠日子去試。

低頭開始折竹篾，那條細長的東西像一條懷有怨氣的蛇，不但不聽話，還帶著想咬她的執著，手指很快被劃出一道細細的傷口，鮮紅得幾乎有點莊嚴。

林阿章不動聲色地丟來一句：「紙馬不喝血，但會記得妳給了什麼。」

那一刻，空氣像也被削薄了。不只是師徒間的警語，更像是給人生下的註腳。以為在綁一匹紙馬，其實是在還沒記得還的什麼債務。

竹篾在她掌中輕顫，如同一條通往記憶與失落的引線。她開始明白，有些技藝不是用來炫耀的，不問為什麼，也能讓某些失去有個形狀。

午後時分，巷口來了個人。

一名中年男子，穿著黑西裝，汗流浹背，拿著一張黃紙，上面寫著：「請紙馬載父一程，費用照例，再加十香。」

林阿章沒動，只用眼角瞄了黃紙一下，就搖搖頭：「你父親走得太乾淨，不需要馬。」

男子臉一沉：「你怎知道？」

「會來求紙馬的，心裡都有一塊沒講完的話。你心裡沒有，你爸也沒留。」

男子什麼也沒說，最後只是低頭鞠了一躬，轉身走了。阿純看著那張黃紙被風吹到她腳邊。

「如果，有人心裡話太多，怎麼辦？」她問。

「那就一輩子學不會綁馬，因為馬沒那麼多力氣拖著一整座城市的遺憾。」

阿純沒再問，繼續綁她的第一條竹骨。

遠方傳來舊戲臺的破鑼聲，是萬伯那班又在排新戲了，講的是《鬼叫冤》。但這條巷子裡，沒人需要看戲，因為每個人心裡早就是一齣沒收場的劇。

貓又回來了，跳到紙馬旁邊，打了個呵欠，尾巴勾住馬的腳，看起來像是在等開場。

第三章：戲棚裡的斷線戲偶

萬伯的戲團又在排戲了，這次說是新戲，其實是五年前的翻演版。劇本沒變，變的是演戲的人越來越少，觀眾也越來越懶得裝出一臉驚魂未定的樣子。

「這齣戲你看過幾次了？」阿純邊捲著竹條邊問。

林阿章沒回，倒是貓先「哼」了一聲，說：比妳出生到現在的日子還多次。

這天的陽光像是罰站的天神，喊住整條鹽埕街道上的回憶不肯退場。阿純手上的竹篾終於變得有點聽話，像那種開始接受命運的青少年，不鬧了，但還帶刺。

就在這時，一聲戲棚內斷裂的啪響，讓整條巷子的人都抬起了頭。

「是戲偶的線斷了啦！」有人喊。

隔沒多久，萬伯氣沖沖地從戲棚裡走出來，手裡拿著一尊破了頭的布袋戲偶，戲偶臉上還有斷掉的一道眉毛，像個失戀又失眠的武將。

「阿章啊，我知道你紙馬綁得好，可是你以前是戲偶修補的老手啊，還記得不？」

林阿章抬起眼，像從一場很久沒演完的戲裡走出來。盯著那偶像看了幾秒，慢慢地接過來，像接過一個斷了聯繫的老朋友。

「這隻偶，原本不是叫雲漢將軍嗎？怎麼變成斷魂俠了？」

萬伯苦笑：「現在觀眾愛聽奇怪的名。什麼斷魂、嗜血、地府復仇者，都比雲漢這種名字好賣座。」

阿純接過偶仔細看，那斷線的地方居然被人用釘書針補過幾



次，活像手術失敗的縫合傷疤。

「師傅，你以前真的修過戲偶？」她問。

林阿章沒回，只瞪著一旁跳上椅背的貓，爪子掃過戲偶肩頭，像在認親。

「戲偶跟紙馬不一樣。」他終於開口，「紙馬是走向終點的東西，戲偶是一直演不完的命。」

萬伯急著要戲繼續演，催著今晚之前修好。林阿章沒答應，也沒拒絕，只是點了根菸，用那種連煙霧都很老的方式看著遠方。

阿純蹲下來，把那尊戲偶放在紙馬旁邊，突然覺得它們像是同一種命運裡出來的親戚，一個背負故事，一個重演悲劇。

就在發楞時，街尾那棟早該拆卻一直沒拆的老屋突然傳出一聲玻璃碎裂聲。隔天一早，整條巷子都在傳：

「戲棚後那間空屋，被人搬進去了！」

傳說那間屋曾經是一位戲班女演員的住所，三十年前在演《地藏還魂》的時候猝死，死時還戴著戲服面具，臉上畫的是地藏王的慈悲妝。

現在有人搬進去了，而且還是在深夜，沒人看到模樣，只聽見一種像是在拉戲偶線的聲音，在屋內斷斷續續。

阿純覺得，這事跟紙馬、跟那尊斷線的戲偶，有什麼說不出來的連結。

「師傅，你以前，是不是也演過戲？」她試著問。

林阿章這次沒有沉默。淡淡地說：

「我綁過的第一匹紙馬，就是給一個演戲演到死的人。」

說完，又低頭，開始用細絲綁那尊戲偶的肩臂。那不是補線，像是召魂。

第四章：那些沒寫地址的回信

鹽埕的雨，總在不該來的時候來，就像沒登記的訪客，濕了巷弄、髒了鞋底，也順便帶走幾個本來就不打算留下的記憶。

阿純照例一大早就報到，早到紙棚後的地還沒乾。紙馬昨天才完成半身，站得有點像被酒精灌壞的醉駱駝。一邊擦著椅子上的水珠，一邊問：「師傅，你真的收到過回信嗎？」

林阿章一如往常，沒有馬上回答，今天心情像那卷不聽話的竹篾，既彎不了，又斷不了。

低頭繼續糊著紙馬，手指沾了糨糊，指節間藏著歲月磨出的皺褶。聽見阿純問話時，手卻停了一瞬，那是一種幾乎不可察覺的停頓，像風在門縫前遲疑了一步。沒抬頭，只是望著那一小片紙料，上面浮現出某個久遠的名字，眼裡沒有責怪，只有一種像煙似的淡然悲涼。他緩緩說：「紙馬是送過去的，信不是寫來收的。」

「有時候啊，沒回信才是真正的回答。」他輕聲說，語氣像竹枝搖曳的聲音，裡頭夾著一點說不清的痛與釋然。

阿純沒有再問，但忽然覺得，師傅糊的，不只是紙馬，而是活著的人對死者的一種虧欠，那種永遠也不會兌現的等待。

沒想到，最後林阿章竟然從紙堆裡摸出一個舊信封，信封上沒有寄件人、沒有郵票，只有幾個淡得像遠處傳來的桂花香的字：

「那匹馬，我收到啦，阿公也說牠跑得很快，謝謝您。」

筆跡歪歪斜斜，不像大人，也不像鬼寫的，比較像那種剛學會造句的小孩，努力想用文字抵達天堂的入口。

「哇，還真的有人回信！」阿純小心地接過信，好像那是一片會呼吸的落葉。



「紙馬去的地方沒有地址，有時信會回來，有時不會。有些回來的是字，有些回來的是夢。」林阿章眼神落在空氣的某個點，那裡大概停過很多信，但從來沒人收件。

「那你有沒有回他們？」

「我不是郵差，只是個馬伕。」

阿純不說話了，把那封信折起來，放在心口的位置。看似忽然明白，做紙馬不只是摺一個形狀，更像在摺一種願望，一種不問結果的希望。

午後，來了一位穿青色雨衣的婦人，手裡握著一張泛黃的黑白照。照片上是一位看起來太早長大又太早老去的少年，笑得像剛剛贏了顆糖果。

「我要一匹馬，送給他。」婦人說完後低頭，「十年前走的，但最近一直在夢裡哭，說坐錯了車。」

林阿章接過照片，看了幾秒，然後慢慢說：「這不是哭，是在找路回來。」

他開始動手，這次用的是特別的紙，是從紙棚裡檢來的舊劇本。紙上還留著《白蛇傳》的幾句殘詞，一邊綁、一邊掉屑，就像把戲臺上的悲喜拆成骨頭，重新組成一匹懂戲的馬。

婦人看著看著就哭了，但沒出聲。這條巷子的人，哭從來不是為了求憐憫，而是為了提醒自己有些悲傷不該被遺忘。

那匹馬綁完時，阿純發現它的尾巴上，還貼著劇本最後一頁的一句臺詞：「別回頭，看前路。」

林阿章沒解釋，只把馬交給婦人，然後從旁邊拿出一小塊舊信封：「這是紙蹄子，放進火裡，它才走得快。」

婦人雙手接過，一步三回頭地走遠。等她消失在巷口時，雨

也停了，像完成了某種交換。

那天晚上，阿純沒做夢，把所有的橡皮筋都捆成一圈一圈，像是給未來的馬蹄準備鞋子。有一天，她會自己摺一匹紙馬，送給那個不需要馬卻總迷路的自己。

紙馬不會說話，也從不拒絕任何人的心事。它們像是世界最後一批願意傾聽的東西，靜靜站著，等你有一天學會怎麼放下那些不能說的話。



第五章：紙馬與口罩之間

年初的時候，當新聞裡還在報導遠方疫情的陰霾，高雄街頭卻依然熱鬧非凡，紙馬店裡香火繚繞，從沒一刻斷過。林阿章每天忙著糊紙馬，阿純則乖乖地跟在旁邊學摺紙，兩人聊的話題總繞不開那些一直躺在抽屜裡，還沒完成的委託。

然而，隨著時間推移，疫情的陰影逐漸籠罩整座城市。高雄市的確診人數逐日攀升，醫療資源緊繃，街上的人們開始戴上口罩，保持距離。紙馬店的客人也漸漸減少，偶爾來的幾位，帶著照片和故事，請求為逝去的親人奉上最後的思念。

阿純注意到，師傅糊的紙馬開始有了變化。有的馬身上貼著報紙剪下的片段還印著疫情新聞，彷彿要為亡者遮風擋雨。她問師傅：「這樣的馬，真的能送到那頭嗎？」

林阿章沉默，嘴巴喃喃，說些什麼只有自己聽得到。

疫情最嚴重的那段日子，各處新增確診數像噴射火箭般飆破，醫療系統幾乎撐到極限，像一根繃緊的弦隨時可能斷裂。街上冷冷清清，許多店家一個接一個關上鐵門，像是城市的心臟漸漸停止跳動。紙馬店不問晝夜，門口的燈固執地亮著，像黑暗中的一盞不滅明燈。

阿純每天比平時更早起床，踏著微弱的晨光趕到店裡，手腳俐落地趕製糊馬。她認真地揉著紙張，眼神堅定，嘴裡輕聲念著：「如果有人走了，至少要讓他們有一匹紙馬，能帶著回家。」有時候，還會偷偷多做幾匹，放在店門口，希望能為那些無法言說的靈魂點上一點溫暖。

有一回，一位穿著制服、神情疲憊的醫護人員經過紙馬店，

夜色已深，紙棚裡的燈光卻依舊溫暖閃爍。站在門口，看了好一會兒，像是終於找到某種喘息的理由。然後，輕輕開口，聲音帶著些許沙啞與感激：「你們的紙馬，就像一束不肯熄滅的火苗，讓我們這座城市……還能保有一點溫度。」

阿純愣了一下，隨即露出一抹苦笑，那笑容裡有疲倦，也有被理解的驚喜。沒多說什麼，只輕輕點頭。但心底卻泛起一陣溫熱，就像冬天的瓦斯爐，默默燃著，卻足以讓一鍋熱湯慢慢滾開。

那一刻，心底忽然明白，就算外頭疫情再嚴峻、人心再惶惶，只要她還能摺出一匹匹紙馬，就還能為那些正努力撐下去的人們，留一盞燈、鋪一條回家的路。

隔了幾天，那一位醫護人員來到店裡，手裡拿著一張照片，上面是一位年輕的男孩，神情像在發呆。醫護人員說：「我弟弟，前幾天走了。沒能見最後一面。」聲音越說越小。

林阿章接過照片，點了點頭，開始動手糊馬。這次，他選用了特別的紙，一種純白的帶棉薄紙，一邊綁、一邊搖頭嘆息，就像恨不得要把病痛的記憶埋進紙馬骨頭，再重新組成一匹懂得療癒的馬。

阿純看著那匹馬，眼眶泛紅。知道，這不僅是一匹紙馬，更是一種對逝者的告別、對生者的安慰。



第六章：祈福桌前沒客人，只有名字排隊

從清明節前那場雨開始，林阿章的紙馬店忽然變得比宮廟還熱鬧。

人們三三兩兩走進來，不是為了求財、求子，也不是為了替祖先添炷香，而是為了那一匹匹「快馬加鞭的告別」。

他們來得急、講得短，帶來一張相片、一句話，或只是一串名字。走的時候，留下一句「麻煩你了」，像是交代一張宅配單，收件人地點寫著：天堂。

「一天能糊幾匹馬？」阿純有天數了數帳，問師傅。

「太多了。」林阿章沒頭沒尾地回。

他說話像釘紙馬的竹籤，只插半截，剩下的部分是沉默。

街坊傳說紙馬店最近發大財，有人來看熱鬧，有人來問能不能「預訂」，還有人提議搞個網路商店，一條龍服務，直接「R.I.P 宅配通」，阿純忍住，懶得搭理這些冷笑話，林阿章卻只點了一根菸。

某天傍晚，從倉庫搬出一張老舊八仙桌，原本是紙棚後面用來放雜物的。

抹乾淨桌面，擺上三尊沒有名字的香爐、一壺水、五碗白飯，每碗飯上插一支牙籤，牙籤上串著一小條紙，寫著：「阿文」、「阿妹」、「小羅」、「陳醫師」、「不知名路人」……

「他們沒回家，就先在我這裡歇歇。」他簡單地說。

像是邀幾個走失的靈魂來打打牙祭，又好像在對這世界交代：我這裡沒有疫苗，有的是香、紙，和一點溫暖。

阿純站在一旁看，說不出話。第一次看到師傅跪著上香，磕

頭的聲音比雨夜還重。

他不拜神、不拜佛，只拜那些沒來得及告別的人，那些「不再來」的客人。

「你怕嗎？」她終於問。

「怕啊。」林阿章點點頭，「怕明天又多幾個名字，桌子放不下。」語氣平淡，像在說明天可能會缺紙膠帶一樣。

「可以關店啊。」她說。

「關了，馬誰來糊？」他看著她，「要我坐著，看他們一個一個走，連匹馬都沒有？」

那語氣，不像責備，更像一種把責任當信仰的老派堅持。

阿純那晚睡不著，夢見紙馬排隊在巷口，一匹匹馬上坐著人，有戴口罩的、有穿病服的，還有一個小孩緊抱著點滴架子，問她：「姐姐，這是通往哪裡的車站？」

她說不出話，只覺得馬蹄聲響得像救護車。

醒來後，看著師傅在桌前點香，燻得滿頭灰，彷彿整個人正在變成一匹老馬，靜靜守著紙棚，拉著時間的殘軀在原地打轉。

忽然想到，如果這世界末日真的來了，也許最後一位還在上工的，不是神父、不是記者，而是一位糊紙馬的師傅，和那不肯罷休的徒弟。

「如果你走了，想讓我幫你糊什麼？」她忍不住問。

「一張躺椅，一瓶高粱，一副耳塞。」林阿章笑了笑，「這樣我就不用聽你唸了。」

兩人都笑了。笑聲像鹽埕的老鐵窗，在風中嘎嘎作響，雖然破，但從不關。

疫情仍未退去，南臺灣的夏天一如既往地悶熱，卻不再有夜

市的煙火與人聲。

紙馬店仍亮著燈，供桌前的白飯一碗換一碗，香灰堆成小山。

這是這座城市裡，最安靜、最固執，也最不肯遺忘的角落。

第七章：一張椅子的位置，換來整片海的哭聲

疫情起起落落，不過平均而言漸漸退了潮。

就像滿街的防疫布條逐漸褪了色，耳溫槍失了靈敏，連警示的廣播也轉小聲，彷彿不敢吵醒那些正在努力遺忘的記憶。

阿純卻發現，自己像還沒從某種內爆中醒來。

她不敢說累了，畢竟真正累的是那些來不及道別的人。

知道，自己需要一個出口，不是給眼淚的，而是給那些不敢哭出聲的日子。

某個早晨，從紙馬店的後門溜出來，沒說去哪，只在木門上貼了張紙條：「今天放我半天假，我不是叛徒，只是還想當人。」

她步行穿過鹽埕區的老街，經過一家剛開門的鹽埕肉燥飯店，老闆娘還在炒滷汁，一抬頭看到她，只說：「妳今天的臉，像早上的天氣，有點陰有點想哭。」

笑笑沒接話，一路走進駁二，穿過藝術倉庫，經過幾幅塗鴉牆，那些過去歡樂的顏色，像在眼裡褪成了一場默劇。她坐在哈瑪星鐵道園區的老鐵道邊，看著幾個孩子們騎著腳踏車笑鬧，突然覺得那聲音比什麼都真實，因為她太久沒笑過了。

午後，轉往西子灣，一路沿著觀海步道走到海濱，那是疫情前遊客雲集的地方，如今只剩三三兩兩的本地人。坐在一張被海風吹到生鏽的長椅上，椅子斜了一邊，剛好可以把心事也斜放，不那麼沉重。

這時，一個推著手推車的老婦人出現在她面前，車上堆滿回收的空瓶子與海漂垃圾。

「小姐，妳知道嗎，疫情這年我撿到最多的不是寶特瓶，是

口罩。」老婦人苦笑，「整個海都被人類的鼻子打過招呼了。」

阿純忍不住，終於小聲笑出來，卻也笑得鼻酸。

後來她搭渡輪到了旗津，在老街吃了一碗太油的蚵仔麵線，一邊吃一邊擦眼角，還對隔壁桌的中年男子說：「太鹹了，但是海鮮味還在。」

對方點點頭：「有些東西太久沒吃，味道都會變得像記憶一樣濃。」

男子是退役的港務工人，說在疫情間看過太多貨輪空載出港，像沒人告別的葬禮，也看過有船員上岸後直接被隔離，沒人知道他叫什麼名字，像一條沒人認養的流浪河。

他突然問阿純：「你知道船靠岸最怕什麼嗎？」

搖頭。

「怕沒人等它，也怕有人來等的，是錯的人。」

那句話像海風灌進耳裡，冷得刺骨。忽然想起林阿章師傅這幾個月燒的紙馬，每一匹都不只是交通工具，而是代替那些走不到終點的人，完成最後一程的溫柔。

回到鹽埕的時候天色已晚，路燈把整條大勇路照得像時間凍住的橘色底片。

推開紙馬店的門，師傅正坐在供桌前，替一張新照片點香，是個中年男子的照片，眼神疲倦卻清晰。

「這是今天下午來拿紙馬的女兒托做的。」林阿章沒回頭，只說，「說她爸爸從來不信命，這次卻信了病毒。」

起身，把香插好，走向她，拍了拍她的肩膀：「這碗麵是留給妳的。」

阿純坐下，一口一口地吃著乾麵，眼淚卻止不住地滑落。不

是因為麵，而是心裡感觸，今天看見太多人的堅持、別離、誤解與寂寞，都躲在那港口邊的笑語裡，被她偷偷地聽了出來。

默默地從背包裡拿出一支在旗津沙灘撿到的舊木椅椅背木條，是有人丟棄的廢棄家具，她用紙筆在上頭刻了幾個字：「給還想說話的人。」

她把椅背放在供桌旁。

「那板子坐得住嗎？」林阿章問。

「我試過了，可以坐整個高雄港。」她回。

港邊的燈閃著，像某些還沒熄滅的祈願。

紙馬還是照糊，香還是照燒，不是為死亡工作，而是為那些曾經活得認真、走得孤單的人，留一個說再見的方向，哪怕那方向，是海，也是舊椅子，或是旗津風太大時吹來的一聲嘆息。



第八章：鹽埕的太陽比你媽還關心你

在南臺灣的陽光終於記起它的工作之後，高雄鹽埕的空氣也開始有點不務正業地飄著滷肉飯香。

疫情像個欠債的遠房親戚，在蹭住了兩年多、吃光了家裡的泡麵與耐心後，終於被整條街聯名請走。沒人辦歡送會，只有廟口的乩童在某個清晨大喊：「瘟君退矣！」

隨著疫苗的普及和防疫措施的落實，疫情逐漸趨緩。街上的人們總算開始摘下口罩，重新擁抱生活。紙馬店的客人數也慢慢回歸正常，甚至有人帶來的，不再是照片，而是感謝。

阿純在店裡設置了一個小小的展示櫃，裡面放著那些特別的紙馬，還有一張張滴滿淚痕的委託單。她說：「這些，是我們共同的記憶。」

林阿章看著那些紙馬，輕聲說：「有時候啊，沒回信才是真正回答。」

鹽埕的雨，又下了起來，但這次，雨中帶著一絲溫暖，彷彿在告訴人們：風雨過後，總會有彩虹。

阿純站在陽臺聽見那聲吼，眼淚都笑出來，因為她確定，連神明都等不下去了。

街上重新有了聲音。

不是救護車的聲音，是阿嬤吆喝小孩的聲音，是飲料店機器打珍珠的聲音，是鹽埕國小放學的鈴聲彈錯了音也無人糾正的聲音。

林阿章師傅照舊早起，只是開始把紙馬換成紙屋紙車紙冰箱，說這年頭連祖先都嫌紙房子不夠氣派，要有陽臺還要附車位，

最好能燒一張台積電股票絕對更加美妙。

「快跟不上現代死人的想像力了。」邊剪紙邊說。

「那就讓他們燒 NFT 好了。」阿純回，語氣裡難得有點不正經的笑。

鹽埕的老攤商回來了，連消失許久的蔡記爆漿黑輪也復出江湖，門口貼著「我們熬過三波疫情與五波房東漲租，你還不來吃？」

阿純仔細看了這塊招牌，笑到眼油直流，走過去買了一串，老闆娘看見她說：「哎唷，妳還活著喔。」

咬一口黑輪，沒好氣回答：「活得比妳這魚漿還真。」

那天，坐在巷子口外頭，陽光像舊戀人一樣不請自來，晒得她眼睛睺成一條縫。在日記裡寫：「春天不是從櫻花開始，是從戴口罩的人學會笑開始。」

西子灣又出現遊客，一群學生在海灘拍畢業照，其中一個男孩跌進水裡，爬起來的時候大笑說：「我們這屆，能活著畢業，已經是全班第一名了！」

想起疫情時紙馬店的忙碌，那些無名的眼神、無法完成的喪禮、默默焚香的人們。現在可能已在另一個世界，而這裡的世界，正在學著怎麼活得不那麼怕死。

某天黃昏，林阿章師傅站在紙馬店門口，有一口沒一口啜飲那杯黑濃濃的陰溝水獨家飲品一邊嘆氣。

「嘆什麼啦，疫情都過了耶。」阿純問。

「不是為疫情嘆，是在想，我這種手藝，到底算是服務業、藝術業，還是死後事業？」

「那要看你報稅用哪一欄。」她沒好氣地回。

心裡明白，其實大家都還在療傷，只是學會一邊流血一邊加鹽巴，一邊說這不痛。

紙馬店的供桌還在，照片少了，香也變短了。阿章師傅有時會偷塞一張刮刮樂在供桌上，說是讓祖先打發時間。甚至，還會跟紙馬講話，問它們：「你們在天上，有戴口罩嗎？」

阿純開始試著用手機記錄這些荒謬又可愛的時刻，放上網後沒想到額外受到關注，有些促狹鬼留言：「你們紙馬店好像會讓人比較想死。」

她大笑：「那是你沒吃到我們鹽埕的鹽酥雞。」

但說到底，她知道，能笑，是因為有哭過；能講冷笑話，是因為冷得夠久了。

太陽落下來的時候，遠望旗津的渡輪口，看著整個港邊的燈慢慢亮起，像是某種巨大的、集體的重啟。

「我們活著回來了。」她在心裡說。

不是每個人都能，但她確信，活著的人，一定要笑得夠響，讓沒能留下來的人也能聽見。

就像這個城市，從鹽埕開始，從紙馬開始，從一張舊椅子、一匹紙做的馬、一碗太鹹的麵、一個沒改的習慣，開始一點一滴地復原自己。

不是奇蹟，是人。

第九章：遺憾的旅程

午後，陽光依舊猛烈地打在舊石磚上，街道的灰塵在烈日下飄浮，彷彿每一寸土地都被歲月磨得更加斑駁。阿純繼續坐在紙棚的角落，手中糊著一匹又一匹紙馬，心神卻無法集中。眼神不由自主地總是飄向那隻沉默的貓，對方眼睛閃閃發亮，像是藏著某個未解的祕密。

想起師傅之前說的話：「紙馬和人之間，總是難解的情。」每當試圖把這句話推開，心裡有某種莫名的感覺，有某個不安的聲音在耳邊輕輕敲打。

就在這時，門口傳來了熟悉的腳步聲。阿純抬起頭，看見一個身影晃進來。那是曾經經常來拜訪的老顧客，一位看似和藹的老爺爺，背脊微微駝起，白髮如霜，眼角的皺紋像是歷經了無數的季節變遷。

「師傅，這次我帶來了些不一樣的東西。」老爺爺笑了笑，手上攤開一張畫紙。阿純看了看，驚訝地發現，那是張妻子曾經畫過的圖，畫中描繪的是一匹馬，配著妻子臨終前的寄語。

「這是她的畫。」老爺爺的聲音忽然變得柔和，「她走了幾年，當時跟我說，這匹馬會帶著我們的思念走遠，走到她想要去的地方。」

阿純抬起眼，見林阿章也走了過來，靜靜地看著畫，然後輕聲道：「你要用這匹馬，送她最後一程？」

老爺爺點點頭，眼中閃過一絲無法言喻的痛楚。手抖了一下，似乎在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緒，「我不知道她在哪裡，但我想，不是讓這匹馬送她一程，而是要這匹馬可以帶著她走回我身邊。」



阿純沒有說話。低頭開始綁著那匹新的紙馬，而林阿章站在一旁。幾分鐘後，輕輕走到老爺爺身邊，伸出手，把那幅畫放進老爺爺的手中。

「如果你願意，這匹馬會帶著她回來，但要記住，不是每個靈魂都能夠回到原來的地方。」林阿章的語氣依然平靜，帶著一絲無奈。

老爺爺聽後，顯得有些困惑，卻也無法反駁。深吸一口氣，眼角閃過一滴淚珠，輕聲說：「我不怕她不回來，怕的是，再見到她的時候，她已經不再是我記憶中的那個人。」

阿純聽著這番話，突然感到胸口一陣沉重。那不僅是對一個人、一段愛情的懷念，更是對一個時代、一個生命的告別。每一段愛情都會帶著它的遺憾，每一匹紙馬都承載著不同的故事，而最終，無論如何，這些故事都會隨著時光的推移消失在我們的記憶中。

「無法理解，為什麼人會如此執著於回憶。」阿純心中暗自嘀咕，不敢說出口。看著老爺爺緩緩轉身，離開了紙棚，隨著背影消失在那條通往港口的小巷裡。

林阿章依舊堅持那不說話的撲克面孔，只是靜靜地看著他離去。過了一會兒，低聲道：「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方式，去面對過去。」轉頭看向阿純，「有些人選擇留在原地，而有些人選擇走得更遠。」

阿純抬頭看著他，眼神帶著一絲迷茫。「這些紙馬，能帶走他們的遺憾嗎？」

「這些馬，或許無法帶走一切，但至少能帶走一些未完的情緒。」林阿章停頓了一下，然後繼續：「它們是橋梁，連接著過去

與未來，而不是終點。」

這下子換成阿純沉默不語。看著手中摺起的紙馬，心中有了某種隱隱的牽引，這些紙馬最終還是隨著風、隨著時間，走向那些無法再回去的地方。

第十章：遺忘的節奏

時間流逝，鹽埕的熱鬧逐漸被晚風帶走，紙棚旁的小巷中，日子依然簡單而單調。阿純繼續忙碌於摺紙馬的工作中，每一匹馬都像是她的心靈投影，承載著對過去的回憶與未來的期望。而和林阿章之間，似乎又回到了那種無言的默契中，彼此之間的交流，不再僅限於語言。

某個午後，阿純在整理摺紙馬的時候，忽然聽見外面傳來一陣喧譁聲。推開門，走出紙棚，發現那群常常出沒在街頭的孩子們正在圍著某個地方打鬧。走近一看，發現他們正圍著一個奇怪的物體。那是一個破舊的音響系統，似乎被丟棄在街角。

「這是誰丟的？」阿純走過去，低聲問其中一個孩子。

孩子回頭看了她一眼，笑了笑。「不清楚，看起來像是舊的，沒人要了。」

阿純蹲下來，仔細查看那臺音響。外殼已經被風吹得褪色，顯然經歷了多次的磨損。伸手試了試音響的按鍵，突然一股奇怪的情感湧上心頭。那臺音響彷彿象徵著某種遺失的時光，一段被人遺忘的旋律，早已無人再聆聽。

「阿純姐，這臺音響壞了，聽不見聲音了。」一個孩子指著音響說。

她點點頭，輕輕笑了笑。「那就讓它繼續靜靜地待著吧，像是被遺忘的舊回憶。」

正當她轉身準備回到紙棚時，卻突然聽見一陣熟悉的歌聲。是母親曾經最愛的歌，是蔡琴的台語歌〈最後的批信〉。旋律帶著一絲柔情與哀傷，彷彿穿越了時間的長河，將她帶回到過去。

阿純轉過身，發現那音響是靜靜地躺在原處。她站在原地，靜靜地聆聽著那腦中的旋律。記得母親每次聽到這首歌時，總會微笑著輕哼，眼中閃過一絲遠望的神情。那時，總會問母親：「媽，為什麼總是聽這首歌？」

母親會笑著回答：「因為它讓我想起那些美好的時光，無論過去有多少痛苦，這首歌總能帶我回到最初的那份純粹。」

阿純靜靜地站著，眼中不禁泛起了淚光。她曾以為自己早已放下了那些回憶，卻發現，某些情感，從來不會真正消失。

「媽……」她輕輕地喃喃自語，彷彿母親依然在她身邊，輕輕拭去她臉上的淚水。

那天晚上，阿純回到紙棚，心情變得異常沉重。一邊整理著摺紙馬，一邊想著母親曾經說過的話。或許，真正的放下並不是將一切都忘記，而是學會與那些回憶共處，讓它們成為自己生命的一部分，而不是一個無法觸及的痛。

手指不自覺地停下了動作，凝視著那一匹剛摺好的紙馬。那匹紙馬不再只是傳統的工藝品，它承載著過去的記憶，帶著她母親的愛與哀傷，也代表著自己對未來的希望與無奈。

此刻，阿純明白了一件事：每一匹摺好的紙馬，都是一段時光的縮影，無論經歷了多少摺疊與改變，終究會帶著某些不變的情感，繼續走下去。

第二天，林阿章一走進紙棚，看著阿純低頭摺紙馬，沉默了一會兒，終於開口：「阿純，最近妳有些不太對勁，是不是還在想那些過去的事？」

阿純抬起頭，微微一笑：「是的，師傅，我還沒完全放下，但在學著接受。」

林阿章點了點頭，似乎明白了她的心情，安靜地坐一旁，這種陪伴已經足夠。

鹽埕的風依舊輕拂，夕陽的餘暉將一切都染成金黃，時間在這片小小的天地中，悄無聲息地流動著。

第十一章：破碎的時光

轉眼間，季節又換了，鹽埕的街道漸漸披上了秋日的色彩。紅色的葉子在微風中舞動，像是飄散的記憶，消逝在時光的盡頭。阿純依然每天在紙棚裡摺著紙馬，每一匹馬都彷彿有了生命，心情隨這些摺疊的過程中，變得更為複雜。

十點過後，林阿章走進來的時候，帶來了一個陌生的面孔。一個中年男子，穿著一襲深藍色的西裝，看起來與鹽埕這片樸實的小巷格格不入。他的眼睛深邃，帶著某種難以捉摸的神情，似乎隱藏著某個不為人知的祕密。

「阿純，這是阿松，從臺北來的朋友，聽說了妳的摺紙馬，特地過來看看。」林阿章介紹道。

阿純微微點頭，心中卻生出一絲疑惑。臺北的朋友？這麼遠的地方怎麼會有人對她的摺紙馬感興趣？放下手中的摺紙，走向那位陌生人，試圖讓自己的表情看起來不那麼僵硬。

「你好，我是阿純。」她輕聲說道。

阿松點了點頭，眼中閃過一絲欣賞的光芒。「我聽說妳摺的這些馬，能夠帶來某種奇特的力量。有人說，妳的馬，不僅是藝術品，它們好像能夠承載人們的願望，甚至是過去的回憶。」

阿純愣了一下，心中一陣疑惑。「這些只是我自己的一些手工藝，並沒有什麼特別的力量。」

「可有些人，卻覺得這些馬有某種神祕的力量。」阿松繼續說，語氣中帶著一種難以言喻的堅定。

阿純不懂他的意思，但似乎有一些領悟。

「你是說，這些紙馬能夠改變什麼嗎？」阿純試探性地問。

阿松沉默了片刻，然後輕輕一笑，語氣變得低沉：「並不是改變什麼，而是能夠讓人找到勇氣直接面對過去，讓那份被遺忘的情感得到釋放。」

她感覺，阿松並不是單純來欣賞她的摺紙馬。背後的那個故事，那些隱藏在城市陰影中的祕密，似乎正要在她眼前展開。

「我的摺紙馬能夠讓那些無法釋放的情感得到解脫？」

阿松點點頭，這些話讓阿純的心情越發沉重。原本以為，摺紙馬只是她的一種愛好，一個簡單的工藝品，但現在，這些馬似乎成了某種神祕的象徵，承載著她過去的失落與未來。

「我該怎麼做？」阿純低聲問。

阿松的目光變得深邃，聲音如同在空氣中闖蕩的回音：「妳有考慮過，擴大紙馬的藝術嗎？」

阿純不願意貿然回答，心中湧起一陣莫名。感覺到，自己正站在某個未知的起點，這條路將帶領她穿越時間的迷霧，回到那些曾經被遺忘的記憶。

夜幕低垂，鹽埕的街道再次安靜下來。阿純依舊坐在紙棚裡，摺著她的紙馬，每一個動作都像是在觸摸某個深藏心底的祕密，而她知道，無論這些紙馬最終能否帶來改變，終究會成為她生命的一部分。

第十二章：回響的未來

隨著時間的推移，鹽埕的生活表面看似如往常般安穩，卻以一種幾乎無法察覺的速度自我蛻變。阿純綁的紙馬越來越多，一座座靜默的雕塑，訴說著無聲的故事。

然而，阿松的話像一根無形的線，將她的心與那些過去的回憶緊緊相連。儘管並不完全理解自己所摺的每一匹馬的意義，但能感覺到，這些馬總是帶著某種力量，讓她不斷思索著過去的故事，甚至是那些早已封存的回憶。

這天清晨，阿純在紙棚裡摺紙時，突然聽見外面傳來一聲熟悉的呼喚。抬起頭，看見了那位曾經陪伴她長大的鄰居，阿貞。

「阿純，聽說妳最近摺了一些新東西，我來看看！」阿貞微笑着走進了紙棚，目光一掃，立刻注意到那些擺滿桌上的紙馬。

阿純站起來，微笑著迎接她的來到，心中卻泛起了一陣無法言喻的情感。「阿貞姐，這些只是我自己摺的，沒什麼特別的。」

「特別？我覺得這些馬很有靈氣。」阿貞輕輕撫摸著其中一匹小巧的馬，語氣有些感慨，「它們不僅僅是紙做的，還承載了妳心底的某些情感吧？」

看著那一匹匹紙馬，腦子突然跑出個怪念頭。

「欸……如果我哪天把這些紙馬摺一摺、黏一黏，搞成藝術品拿去展覽……會不會被師傅趕出門啊？」

心裡這樣想，馬上自己先笑出來，然後又趕緊收起笑容，左看看、右看看，深怕那個一板一眼、傳統至上的林阿章師傅突然從紙馬堆裡跳出來開罵。

唉，誰叫她這幾年心裡越來越不安分？看人家在美術館裡展



些奇奇怪怪的東西，什麼「情緒垃圾桶」、「療癒氣球」、「一百種人的哭法」，她心裡也癢癢的，總覺得，紙馬那麼美、那麼靈，難道就只能燒給祖先、拜給神明？能不能……活過來，變成會說話的藝術？

她終究不敢跟師傅說，現在剛好用來問阿貞。

「欸，阿貞，」她像偷藏私房錢一樣壓低聲音，「如果我只是想把紙馬做得……不一樣一點，妳覺得會被打嗎？」

阿貞正啃著芭樂，聽到這句差點噴出來，「妳是說，把紙馬做成……摺紙藝術？會跑、會跳，還會唱歌那種？」

「沒啦沒啦，我只是……想說也許可以摺成裝置藝術，或當成一種象徵啊，什麼『紙馬引魂、也引心』之類的。不是很多人心裡有事說不出口嗎？那不就可以……用紙馬來幫他們送一送？」

阿貞翻了個白眼，但嘴角早已笑咧到耳邊，「妳啊，腦袋這麼靈光，早該做點不一樣的事啦！那個林師傅又不是神明，他不答應，妳就說是我叫妳做的。」

阿純被逗笑了，像壓抑已久的情緒被打開了小小的縫。

「妳不覺得……這些紙馬，有點像我們年輕時的夢嗎？都壓著壓著，壓久了就忘了它原來會跑。」

阿貞笑著點點頭，「妳做夢吧，我年輕時的夢是嫁到丹麥當王妃。」

兩人笑作一團。紙馬靜靜站在一旁，好像也默默聽進去了兩個人荒謬不經的玩笑。

「阿貞姐，我有時候覺得自己像是被困在一個無法逃脫的迷宮裡。不斷繫著這些馬，卻好像始終無法找到一條出路。」阿純的聲音有些顫抖，她低下頭，眼中浮現出一絲無奈。

「謝謝妳，阿貞姐。」阿純低聲說道，語氣中帶著感激。

阿貞微笑。「不客氣。每個人都會有過難關，但也每個人都有機會重新開始。只要妳願意，心中的那些回憶，也會成為妳前行的力量。」

那一天，阿純在紙棚裡待了很久，繼續紮著她的紙馬。每一個摺痕都像是一條小路，帶領她走向更加真實的自己。她知道，自己不再是一個只會埋藏過去的女孩，而是一個學會面對自己內心的女人。那些紙馬，或許終究不會給答案，但會成為她走向未來的指引，讓她學會與過去和解、與自己和解。

當夜幕再次降臨，鹽埕的街道上，紙馬的身影彷彿在微弱的燈光下閃爍著，帶著某種不言而喻的力量。



第十三章：紙馬變成摺紙

隨著時代的變遷，街邊焚燒紙錢的風景逐漸消失，阿純也悄悄地把紙馬的藝術轉化成了摺紙藝術。最初是因為里長伯來關切：「阿純啊，環保局說妳這紙屑亂飛，一不小心會被開罰喔。」

她笑著點頭，回屋後默默地把紙馬做小了三倍，然後再三摺五摺，變成了不會被風吹走的小型紙雕。

其實這一切，是偷偷來的。

每天傍晚，等林阿章師傅拍拍屁股、拎著保溫瓶回家看政論節目後，紙棚才正式進入「祕密實驗時段」。阿純小心地把那堆平常做壞、被退貨、還來不及燒的紙張挑出來，像個地下藝術家一樣蹲在角落，一張張摺，一條條壓線，一匹匹小紙馬誕生，姿勢奇特又可愛，有的彷彿在跳芭蕾、有的像是剛從夜店回來腿還軟、有的則端正得像考駕照時的駿馬模範生。

以為自己藏得滴水不漏，連風都沒發現這裡有新摺法誕生。結果某天下午，紙終究包不住火。

那天陽光正好，阿純正得意洋洋地擺出一整排縮小版紙馬，準備拍照傳給阿貞炫耀。誰知後門「吱呀」一聲開了，林阿章師傅不聲不響地走了進來，一臉像是準備開除員工的董事長。

阿純頓時感到腋下濕氣急升，冷汗爬滿背脊。腦中自動播放一段聲音：「林阿章師傅發現阿純變造祖傳紙馬，師門震怒、開除出棚，並勒令在一小時內交還糨糊與剪刀……」她甚至想好要跪下認錯，順便唸出一篇致祖師爺的道歉詞。

結果，什麼都沒有發生。

師傅只是走到桌前，低頭盯著那幾匹像縮小版神獸的紙馬，

眉頭皺了一下，但沒開口責備。沉默持續得有點尷尬，阿純正想開口「補救」時，師傅忽然抽出一張紙，坐下，乾脆地說：「妳那匹……踢腳那隻，怎麼摺的？」

阿純當場愣住，嘴巴張得可以裝下一整盒釘書機。「蛤？什麼？」

「我說，教我摺那隻踢腳的。」師傅又說了一次，語氣依舊像喝沒加糖的茶，但眼角卻閃過一點說不清是好奇還是……青春的餘燼。

從那天起，紙棚裡多了一段奇妙的「不公開課」。每隔幾天，林阿章就會默默坐到她對面，翻出一張平時不愛用的珠光紙，皺著眉練習摺紙馬。有時摺出來像驢，有時像沒睡飽的貓，有時乾脆一摺錯就丟掉罵一句：「這匹馬斷腿了啦！」

阿純沒敢笑出聲，但心裡早就開起了一場煙火秀，第一次發現，那位整天板著臉、連笑都要預約的師傅，其實心裡藏著一匹年輕時拒絕被社會馴服的野馬。那匹馬，不跑、不吠、不叫人去死，但會在紙上奔馳，偷偷向自由點頭致意。

她開始理解，所謂傳承，或許不是「照本宣科」，而是某天你在角落摺馬的時候，發現身後那個曾經最反對你的人，也靜靜地坐下來，一起摺出新的馬形。

心裡雀躍如鼓，卻只在口頭上敷衍地說：「師傅，你這隻……屁股還可以再修一下啦。」

師傅沒回頭，只丟下一句：「妳摺的還不是像一隻懶驢在打滾，少臭屁。」

這就是林阿章師傅最溫柔的樣子了，語氣凶，摺線卻特別輕。

從那之後，紙棚像被打開了什麼奇異的風口，不再只是陰陽



兩界之間的通道，也變成了一間沒有牆的創作工坊。林阿章師傅依舊話不多，但每天的摺紙時間越拉越長，從一開始專攻紙馬，到後來開始研究怎麼摺出紙狗、紙貓，還有某天突發奇想挑戰紙山豬，結果摺出來像一顆爆米花，讓阿純笑到差點把糨糊當茶喝。

某個禮拜三的下午，他們同時完成了一對紙人偶，阿純摺的是一位小女孩抱著風箏，師傅摺的是一位彎著腰的老婆婆，手裡提著菜籃。兩人默默把人偶擺在桌上對看了一會兒，竟無聲地對上眼，那一刻，沒有誰在說藝術，沒有誰在提傳統，但那對紙人從紙上走下來，講了一句：「我們也要好好活著，直到那天來。」

從此之後，紙棚門口不再只有靈堂花圈的訂單。阿純在門邊擺了一塊新的木牌，那木牌正是她從旗津海邊撿回來的廢棄椅板，字跡是她親手寫的，彎彎曲曲卻誠懇：

「摺紙寄情，為你所愛之人，也為那尚未放下的自己。」

有些人會帶著奶奶的照片來，請她摺出一隻貓；有些人說家裡那隻金魚是最先離開的家人，希望能用紙摺出牠最後的模樣；還有高中生在畢業前，偷偷訂了三匹紙馬，說要送給三個永遠不敢告白的暗戀對象，至少讓「紙上情書」跑遠一點。

而林阿章呢？不再是只會做紙棺紙馬的老頑固。變成了一位寡言的藝術顧問，有時會一臉不耐煩地對客人說：「你要的那種摺法會塌啦，聽我徒弟的比較好。」然後轉頭，卻是悄悄露出一絲幾不可察的微笑。

後來的某個清明節，紙棚難得休息。阿純帶著師傅去參加一場名為《紙與魂》的摺紙展覽。她偷偷在會場一角設了兩人的作品專區，題目是「回家的馬」。

展覽那天，有個小男孩站在作品前看了很久，最後問她：「這

些馬，是騎去哪裡的？」

阿純蹲下來摸摸他的頭，笑著說：「每一匹馬，都在載著一個人，回到他最想去的地方。」

師傅站在她身後，沒說話，只是把手插在口袋裡，看著自己那匹歪脖子的馬，不再是神獸，也不是代步工具，只是一匹，記得來時路的紙馬。

幾年後，林阿章退休了。沒說太多，只是把自己那一把摺紙用的剪刀留給了阿純。刀柄上貼著一張快掉色的小貼紙，是他偷偷從她當年第一匹紙馬上撕下來的。

「徒弟，這棚給你了。我啊，要去學怎麼開飛機。」

「蛤？」

「蛤什麼蛤，說不定，下輩子我可以當個開飛機的人。」

這是林阿章式的道別，簡單、帶刺，卻叫人眼眶發熱。

阿純沒有哭，回到紙棚，照常打開紙櫃，沖一壺茶，然後開始教一個新來的小學生怎麼摺出第一隻「會笑的馬」。

陽光照進來，紙棚裡的每一道摺痕，都閃閃發亮，像歲月留下的紋路，也像未說出口的思念，一樣一樣全都被好端端地摺進了生命了。



評審評語／陳雪

文字成熟細膩，敘事自然，非常有魅力的一篇作品。以傳統紙馬技藝作為死亡的引渡，並且帶入了疫情的時事，增添情節的當代感。對白雖不生活化，卻有哲學意味，帶有靈光，景物栩栩如生。

以豐富細節串起故事，層層遞進，當我們認真思考死亡，也就可以認真體驗生命。因為紙馬的承載，死亡不再是消失，而是回去最想去的地方。

真摯動人。



陳凱琳

簡歷

成長於屏東客庄新埤，現居於大武山腳下的潮州小鎮，喜歡餘暉更甚晨曦，喜歡草地更甚高樓。曾入圍臺灣文學金典獎、入選法蘭克福書展臺灣館展書、好書大家讀優良少年兒童讀物、文化部中小學生讀物選介等。著有《藍色海岸線》、《曙光——來自極東祕境的手札》、《藍之夢》、《恆河沙數的我和她》。

得獎感言

感謝評審讓這篇關於手足之情的故事被看見，也感謝翻開這篇故事的您。

• 小說組 •

優選獎

我漫長的未來
和他短暫的
過去





「他最後一次離家後就沒有再跟家裡聯絡了。」

「那他最後一次離家是多久以前？」

我略抬頭看著正做筆錄的警察，思緒如麻，我竟計算不出他到底離家多久了。我不免這麼想，如果那一次我有將他帶回家……

已經不是第一次接到警局的電話。作為親生、又是唯一聯絡人的弟弟，警方很自然地聯繫我。開頭通常是：「你好，我這裡是某某派出所，請問你是某某某的家屬嗎？」不管我回答是或不是，最後結局就是去派出所保他出來。不過這次不同，警方除了問我是否是家屬外，還跟我說他死了，死在舊公寓的租屋裡。

還有一個月我就能還清因他而欠下的最後一筆債務了。

警察除了請我去認屍，將他領回，還要幫忙付清租屋的清潔費。

是房東發現了他，已經暴斃數日，在租屋留下難以去除的氣味和髒汙。約莫晚間十點，我整理行李要北上時又接到房東打來的催促電話，不同於警方條列的說明和委婉，他是以一種極為憤怒和暴躁的語氣指責我。大抵就是說我造成了未來租房、賣房極大的麻煩。

是的，房東說的麻煩——是我，不是他。誰會跟一個死人計較呢。

安撫阿母的情緒後，我連夜出門，趕上凌晨一點半的統聯。那是目前最快能趕到臺北的交通。沒有意外的話，不用六點就能抵達他生前最後待的那間租屋。

阿母說，一定要好好把他帶回來，不要讓人欺負他。阿母還

是不了解，一直以來只有他欺負人，從沒有人能欺負得了他，而且都那種模樣了……就警方描述，他被發現時早已面容模糊，身體腫脹發黑，已經先將遺體挪至他處。但警察仍給了我地址，是他被發現的地方。聽到我將從南部北上，警察簡單說明那是鄰近市場的老舊國宅，避免我走錯路。我想這應該是我最後一次從別人手裡拿到他的地址了。

下了計程車，市場盡頭圍著人群，有些拎著菜籃，七嘴八舌傳話著。

聲音傳到我耳邊，大概是那幾句。

「前兩天就說這裡一直有很奇怪的味道了。」

「昨天八點多警察就上去看了，說人死在裡面，好幾天了。」

「那個房東之前還說是隔壁賣魚的，結果是自己房子出事喔。」

「這下要轉手就很難了，還一直說要都更，狗屎啦。」

付計程車費時，計程車司機探出頭來跟人群多問了幾句，我匆匆下車，離開人群。不用特別辨認門牌大抵就知道是哪間公寓。門口站著一名有些年紀的警察，目光毫不掩飾地直盯著我。他應該在等著我，待我走近時便拉開封鎖線讓我進入。

樓梯間瀰漫著難以散去的惡臭，像廢棄水管裡泡爛的果皮，爬滿蛆，混著水溝裡的汙泥，以及魚腥味。這股氣味讓人想起村子裡那條總是追著垃圾車的狗，狗的體味與垃圾相近，每次垃圾車來，牠的吠叫聲總會跟在後頭不斷拉著長音。此刻，那條狗的吠叫聲彷彿越來越淒厲，越靠近門牌，吠聲越尖銳。我環顧四周，並未有任何狗的影子。想來又是自己幻聽吧。

僅僅四樓，我走得十分疲累。左腳自小萎縮，平日裡已經習



慣，卻不料老舊的階梯那麼難走，我得用手輔助左腳，提著左腳，放到上一個臺階，接著右腳用力，支撐起全身的重量。終於邁出一階，抬頭看，還有更多階梯等著我。

與他不同，我永遠也無法住在這種需要爬樓梯的公寓裡。

將路走得平穩於我而言，太困難了。

記得我常跟在他身後的那幾年，村裡還沒有柏油路，從老厝走到學校需要快一個小時的腳程，路上常有尖銳的碎石子和鐵器。入學前一週，村子裡那個萬年酒鬼半夜在村口發酒瘋，砸碎整箱的米酒頭仔，村民們組成的自衛隊花了一個多禮拜的時間，才好不容易將大半的玻璃拾起。

他跟阿母說一定要替我買一雙新的布鞋。

阿母一次做工的工資才三十多塊錢，她雖然有時一天可以做兩種工，但阿爸跟人租地種香蕉，常常被行口少秤了好幾斤。阿爸是條直人，總睜一隻眼閉一隻眼讓人佔便宜。阿母的意思是，讓我穿他的舊鞋，然後幫他買新鞋。阿母說，他的腳已經塞不進鞋子裡，鞋頭被撐破。她要把鞋頭補起來，給我穿。

他堅決反對，甚至揚言不上學。

他是長子，阿母對他說的堅持束手無策。

穿著新布鞋的那天，他拉著我的手走在那條砂石路上。明明我們是一起上學，但感覺他已經在這條路上來來回回走過數趟，十分熟悉。他擔心我會走丟。耳提面命我要如何應對路上的危險。他撿起石子，在手裡秤秤重量後塞進我制服短褲的口袋裡，口袋被塞得又滿又鼓，我不明白他的用意，還覺得石頭太重，影響我走路，想把石頭拿出。結果，才剛走出村子外的將軍營，他便停下，然後

走到敬字亭後的檳榔園，朝裡頭一隻熟睡的黑狗扔去石頭。狗傳出哀叫聲的同時，也對著我們齜牙咧嘴。他沒有退懼，挺起胸膛將我拉在一旁，用著對小漢仔說話的口氣，喝斥著那條狗，「這個是阮小弟，你共我皮繃卡姍矣。」他對狗警告。

狗朝我們露出懼怕的目光，夾著尾巴鑽回自己的鐵籠裡。趁著狗主人趕來時，他又朝著狗扔去一把石頭，狗發出更淒厲的哀號聲，狗主人用客語罵著「死細人仔死細人仔」追趕而來，在鐵籬笆前跟他對峙。

「遮叫先下手為強，彼條狗進前迄我迄歸個月，無互伊淡薄仔厲害，準做阮宋家的兄弟好欺負喔。」他說得很理直氣壯，理由是這條黑狗不善在先。

「猴死囡仔，崖跟汝阿媽說！」狗主人氣得台語跟客語都混著用了。

「講就講啊！崖正不怕汝。他的狗母早慢互人騎去。」他也不甘示弱，流利的客語中，混著更流利的台語跟狗主人對罵。

我們的村莊很特別，雖然被歸為六堆之一，閩南人的比例卻不亞於客家人。但這畢竟是客家庄，有閩南人一半血統的我們常因此備受排擠。我們拜三山國王，也拜敬字亭，可仍舊被說是搶籃仔假燒金。阿母總念他，「少年若無一遍慳，路邊那有有應公。」

但他怎麼可能甘願做個慳人？

他總說，「掠一隻鳥仔仔手內，卡贏一群鳥仔在樹頂。」那時候的他不過只有阿爸身高的一半，可我總感覺他巨大無比。等我也到了阿爸身高的一半時，他已經快跟阿爸一樣高，很難讓人相信，我與他竟是同一日出生。

我叫他哥哥。他叫我弟弟。其實真正誰先誰後也很難說，產



婆幾乎是同時將我倆從母親的身體裡拉出，頭、腳有小部分的皮膚相連著，出生後不到一個月，阿母到宮廟裡請乩童幫我們切除分離，他的頭上殘留我一小塊的皮肉，但後來我細菌感染，右腳大拇指截肢了一段。我的腳與他的頭同時都有塊難以消除的疤。

若從離開母體的先後來說，也許我才是哥哥，但他說哥哥是保護弟弟的，而我的腳因為手術受傷，營養不良又生了場大病，身體長不大，所以我應當是弟弟。

「現場勘驗過，沒有打鬥的跡象，初步判定是意外。」方才那位領著我的警察說，「最近天氣突然冷了，有不少猝死在家裡的。」也不知是不是安慰我，又多說了這句。

我回過神，發現自己已經走到他租屋的門口。

原本該先去殯儀館直接認領遺體，但房東堅持我必須立刻處理房子的事。

「既然臉都腫得認不出人了，那就先去現場確認遺物好了。」下統聯前我這麼跟警察說，冷漠得連自己都訝異，於是便安排了兩名警察來到現場。但也只有一名領我上樓，另一名說是剛畢業調任過來的，連門都不敢進。

門框斑駁，地板的落漆上有一道新的臭酸味，來自於一灘還未沾上蚊蟲的嘔吐物。想來是跑回警車上的那名警察的未消化物。越過門時，耳裡的吠叫聲總算停止，重新湧上在大門前聞到的那股氣味。更濃、更烈。我的胃部開始感覺莫名灼燒，肚子絞痛；每走一步，腹部就往下沉一吋，彷彿腸子裡滾著一粒石子，一節節地往下逼近。突然感覺到呼吸困難，肺部腫脹，好想吸一口氣——

警察走過來，拍了我的肩。

空氣猛然衝進我的胸腔，又緊又飽；室內悶熱的氣味跟嘔到喉嚨一半的液體混在一起時，終於能呼吸了。

我剛剛竟然憋了氣，不自知。

憑著氣味，我想像著他倒下的模樣。

警察拿著透明夾鏈袋給我。除了證件證明是他之外，還有手機電話簿裡，唯一有名有姓的，我的號碼。筆錄時，警察還沒看我的證件，就知道我與他的關係。太像了。他的證件上有著與我幾乎一模一樣的臉孔。

初步確認就是他之後，我被領到浴室門口。據現場勘驗的檢警描述，他是剛洗完澡走出浴室，可能因為氣溫驟冷，引發心肌梗塞猝死。面朝下，額頭撞出一道傷痕。警察比劃著，是要讓我去認領遺體時有個心理準備。警察比劃的動作讓我心底一震。

他似乎也曾有過類似的動作。

入學一週後，在他的帶領下我也熟悉上學的砂石路。解決完路途那條狗的危險後，他開始教我如何在回家的路上找樂子。他就是那時候跟我說，「掠一隻鳥仔仔手內，卡贏一群鳥仔在樹頂。」把想要的抓在手裡，似乎成為他人生的信念，彼時我還不覺得這樣的信念帶著危險。

他脫下鞋爬上路邊的檳榔樹，手臂環抱著檳榔樹幹，腳板吸附在樹節上，整個腰部扭動得跟隻蟲一樣，一階一階爬上樹梢。

手伸進檳榔葉，探出一窩鳥巢來。

「弟啊，阮掠轉去飼。」

還光禿禿的雛鳥啾啾啾叫著，母鳥回巢時不見巢窩拚命地在



樹梢上盤旋。他卻笑著鳴叫的母鳥，「憲鳥，替別人飼困仔。」我叫他把幼鳥放回去，但他很堅持，說那是杜鵑鳥的幼鳥，是敗類。後來他在層層堆疊的檳榔葉下翻出兩粒早就破碎的鳥蛋，蛋殼上的黃色黏液爬著紅螞蟻，說那才是真正的麻雀幼鳥。這是他的正義，而他也一直有著一套旁人無法理解的善惡觀。

被我們帶回去的雛鳥隔天就死了，但其實他也沒有真的打算讓這隻幼鳥長大。他口口聲聲說是敗類，又怎麼可能讓幼鳥平安長大？我沒戳破他正義背後那道又黑又暗的慾望。他埋進土裡之前還用火烤過，說那就是「烘鳥仔巴」。問我吃不吃。我嚇得拔腿就跑。阿母看到他追著我跑時，跟阿爸說我們兄弟倆感情真好。

後來他又烤了不同的動物，最後一次應該是青蛙。

我們家後面住著一對葉氏兄弟，葉哥哥小兒麻痺常被自己的弟弟欺負，他就跟葉弟弟一起出餽主意捉弄葉哥哥。知道葉哥哥怕青蛙，他就帶著我和葉弟弟到墓園裡釣青蛙，然後將一整桶的青蛙放在葉哥哥的面前，說要烤青蛙給他吃。葉哥哥嚇得心臟病發作，隔週就死了。

跟著起鬨的葉弟弟跟他的阿爸阿母指認他是「主謀」。本來我也應該被一起抓去，可他把我騙進米缸，說鬼抓人的遊戲結束之前都不能出來。他被他們抓去甩了幾棒，他沒哭，腫著屁股回來的時候還叮嚀我別告訴阿母。可阿母早晚會知道，被阿母盤問時，他十分委屈哭著說，「阿叔明明著是阿爸的小弟，為啥物欲故意減秤阿爸的香蕉！」他把阿爸被秤斤短兩的不甘加諸其上，認為阿叔枉作阿爸的兄弟，看似替阿爸出頭的理由沒有被接受，阿母在他紅腫的屁股上又多加了幾棍。

不過阿母也是偏心他的，隔天阿母便到葉家去找人理論，逼

著葉弟弟也承認自己的犯行。葉家人則趁機又說我們阿爸剋父剋兄，還把自己的爸爸給剋死了。為了養大當時年幼的阿爸，阿爸的媽媽才改嫁葉家，給人做小的。沒想到，難產生下一名男丁後就死了。男丁就是葉家阿叔，但阿爸這個「外來」姓的男丁則被趕出葉家，改回本姓。

從此之後，阿爸跟葉家阿叔便不再往來。

這些事是阿爸死後，我無意間聽阿母跟葉家人吵架時知道的，不過我猜想，他可能知道得更早。

葉哥哥出殯那天，他看著棺材遠去，一語不發。我問他是否要去上個香，畢竟我們與葉家哥哥之間，也說得上是親戚。他回過頭，直盯著我，然後指著自己的頭，說葉哥哥額頭上有一道很大的疤。

他篤定葉哥哥的死跟那道疤有關。

「不是心臟病嗎？」

「不是，絕對不是。」他異常堅定。

這真的是他最後生活的租屋，雖然留下的遺物不多，但也確實一如他以往的風格。簡單又凌亂。簡單是因為他隨時準備離開，沒甚麼值得紀念或收藏的東西；凌亂則是因為他從上一處地方離開，甫到此處，還未來得及整理。

阿母特地為他在老厝留下的那間房間，也是如此。

警察見我行動不便，幫我聯繫了能處理現場的清潔公司。

他早就沒有銀行的帳戶，更不會把錢存進戶頭，他認為那樣的錢終將不屬於自己，所以向來習慣存留現金在身上。我本來想在



他住處找找是否有現金可用，沒想到，他連離開，留給這個世界的仍是一無所有。

警察領我到殯儀館，問我那是不是他。我能回答甚麼？他的臉上全是蛆蟲蠕動的痕跡。不過，我慶幸他面目全非，不用看見他的遺容，畢竟看著跟自己一樣的臉的身體成為這副模樣，不是滋味。

「有沒有甚麼身體上的特徵？」警察問。

我回憶著若不憑長相，還能如何在這茫茫人海中確認是他？

突然想起，他跟我說過一個辨認他的辦法。

一年級快結束時，我弄破了那雙新布鞋。

不是我自己弄破的。他一眼就看出來。那天他在村子口旁的墓園裡跟一群比他還大的國中生大打出手，寡不敵眾，他很快就被他們壓制在地。他沒有服軟求饒，即使半張臉都陷進泥巴裡。他的不服輸，讓他們更加猖狂，拿著木棍就朝他的頭部砸去。

我蹲在墓碑後看著他們在他的背部落下拳腳，沒有出面幫他，因為他早在國中生們來之前便跟我說，「阿弟，藏好，捉迷藏開始囉，毋通出來。」我等著他告訴我「遊戲結束」，就如那時候他被葉家抓去鞭打時，也是先將我藏起。

他倒在地上，用著腫成麵龜的雙眼尋覓著我躲藏的方向，流著鮮血的嘴開開合合，我不知道他是想求救還是求饒。但我想可能都不是，他要我快跑。但以我的雙腳來說，走路都輸人，怎麼可能跑得贏那些國中生。

就在國中生們快要抓到我時，他不知哪來的力氣，猛地從地上躍起，像隻反抗的野獸那樣，撲在某個國中生的背上。隨後他一

口咬破了那人的喉嚨。其餘國中生見狀，抄起身邊的利器就往他身上砸，他沒鬆口，即使他的右腳大拇指已被人硬生生打斷，也沒從那人的身上下來。巧合的是，大拇指受傷的地方竟然和我幼年與他做分離手術時，受傷的位置相同。

後來是打鬥的聲音過於吵雜，引來墓園附近耕作的農人。四個年輕力壯的大人合力，終於將一群國中生與他分開。所幸，他也不是真正咬破人家的喉嚨，只是靠近喉嚨的下頸肌肉。

相較於那些國中生來說，他的傷勢最重。

隔天阿母到了那群國中生的學校大鬧一番，訓導主任讓那些國中生扶著牆趴成一列，拿著椅子的木條分別甩了好幾下。阿母帶著腳捆紗布的他，還有我，站在旁邊看。國中生被訓完後對他道歉，但也沒有錢去賠償一雙新的布鞋。真正有錢賠布鞋的是慾憇國中生來挑釁他的葉弟弟。

他也因此一直記得，是葉弟弟欠他一雙鞋。

在阿母存到錢買布鞋之前，他揹著我走了好一陣子的砂石路。即使他的大拇指已經壞死截肢，仍是在傷口好後把我背在身上。在他眼裡，我太脆弱，而上學的路上太多危險。

砂石路被陽光晒得滾燙，他就這麼不吭不響地走著。

他說，「弟弟，國中以後阿兄可能著愛出去揣頭路矣，你繼續讀冊，著愛認好路知影無？」那時候他深信，沒有錢、沒有力量，永遠都會被人瞧不起。他選擇找頭路賺錢，卻叫我留下，說家裡至少要有一個人會讀書寫字，看得懂公文甚麼的，要是被人告了，還可以知道要怎麼打官司。我後來驚訝，他怎麼能預卜先知，諷刺的是，被告的人始終是他。

我說好。默認了他替我安排的路。

其實就那麼一條筆直的上學路，我從來就沒有遺忘過。後來我發現，他的舊布鞋鞋底其實早就磨壞了，即使穿著鞋子，也跟赤腳沒兩樣。

「右腳大拇指有截肢。」負責屍檢的人員跟我確認。

我點頭，驗屍的工作便快速地告一段落。

「家屬有需要解剖嗎？如果對死因有疑慮。」筆錄做完後，警察補上一問。冰凍著他的櫃體緩緩被推入，直到眼前只剩下整面編號的櫃門，若沒有編號，我大概不會相信他真的就在這裡。

手裡禮儀公司的名片被我捏得發燙。

「不用。」我說。

即使不辦告別式，選個骨灰罈把他帶走仍是要花錢，我還是抱持著一絲希望，期待他某個沒有被凍結的戶頭裡是有錢的。申請完死亡證明後，才發現他銀行裡真的沒有存款，且尚有六十多萬負債，加之大大小小的紅單，他欠這世上的，還有近一百萬。

手頭的現金實在不夠，我只能跟妻的娘家借了十三萬應急，勉強選了個最便宜的骨灰罈，將他裝在黑色包包裡。包包還是我從他家樓下市場買的，一百五。阿母說至少要辦個法會，燒個過路費，替他打點即將要去的十層閻王殿。我只能如實跟阿母說，沒錢，要辦的話，至少要等我最後一期貸款繳完。阿母還想問最後一期甚麼時候繳完，我已經掛了電話。

處理完所有的事情，回程選了晚間八點的統聯。

擔心嚇到其他乘客，我特地買了兩張全票。將他放在內側，我坐外側。又怕被人認出包包裡頭放的是骨灰罈，刻意塞了四瓶的

礦泉水在左右的空隙裡，修飾骨灰罈圓滑的形狀。座位有點滑，為了不讓骨灰罈因為起步和煞車滾動，我用左腳擋在座位前。姿勢有點彆扭，腳無法正常的直立，我只好用左手輔助一下，撐開腿和手臂，擋著。

前方是一對情侶，坐內側的女人正靠著外側男人的肩熟睡著。男人的肩太小，女人睡得不太安穩，頻頻滑下。她每滑下一回，醒來，就會睜著大眼，眼神四處晃動。我對視到她的目光數回，總覺得她是故意藉由睡姿，來探查我這詭異的姿勢。

車子在朝馬中轉站短暫停留，司機開了燈，藉由燈光，女人的目光更肆無忌憚停留在我的腿上，還有我一旁的黑色大包包。女人立即跟她的男人碎語了幾句，男人聽後臉色大變，轉頭，從走道另一邊座位旁的玻璃反射中，與我目光交集。

阿弟，不要怕，以後如果有人再笑你的腳壞掉，笑你長不大，跟哥哥說，我就去揍他！我彷彿聽見他的聲音這麼說。

詭異的目光會傳染。與男人隔著走道的平行座位，也坐著一對男女，中間有個孩子，是夫妻。內側的妻子很敏銳，讀懂男人的神色後帶著探查的目光，移到了我身。

「看甚麼？」她身邊的丈夫說。

很快地前方的四個男女一致認為我行為怪異，又帶了個詭異的包包。我裝作不知道他們在看甚麼，拉起褲管，露出萎縮的腳。我從來不在意別人怎麼看我的殘缺，也很坦然去接受因為小兒麻痺帶來的不便和奇特身形，但總有人提醒著我與他人不同。尤其是他，他像是一個完美模範的對比那樣，站在我眼前，總讓我遺憾，也許我本來也該長得如他那般高大強壯。

妻子看見我的腳並不如常人，原本質疑的表情，閃過一絲愧

疚和不好意思。

你不要以為他們在可憐你，他們只是在歧視你！他的聲音又傳了出來，彷彿在車座間來回傳遞。

他一直是個有仇必報的人，尤其葉家弟弟在葉哥哥死後，便把欺負的對象轉移到我身上。在他離家後，我獨自就讀國中的那幾年，身上的傷疤幾乎都是葉弟弟造成的。

這是他差點殺死葉弟弟的理由。

他在臺北輾轉工作六年，偶爾捎來消息，說自己正在做生意，賺很多錢。可直到法院的傳票寄到家裡，我們才知道他在外頭鬧了事。阿爸對他很失望，總是說起厝動千工，拆厝一陣風。家已起歸世人的厝，互了尾仔囝兩三下著敗了了。可阿母說，拍虎掠賊親兄弟。她總要我去找他回來，說我們不只是手足，我們還是血濃於水，連在一起出世的兄弟，是別人沒有的緣分。

我去哪找他回來？我唯一知道的是他說自己去了臺北。

高中畢業後我循著他的腳步到了臺北，但依然沒有找到任何關於他的消息。後來阿母找了個隔壁村的女孩跟我相看，我們結婚，我搬回老家居住，他才突然在某個我忙於農事的下午出現在家門。

他輕鬆地喊了一句，「嗨，弟弟，好久不見。」

阿爸跟阿母應該是中午就知道他回家了，表現得很自然，如他不曾消失六年一般。阿爸阿母跟我細數著他這六年的發展，彷彿對他的生活瞭如指掌，殊不知，這也只是他一個多小時前跟他們說的。

那次我們沒有徹夜詳談，我只是問了他幾年前法院傳票是怎

麼回事，他說，賭錢賭輸了，沒甚麼。我問他為什麼回來？本來只是無意，想知道他這些年去了哪，為什麼現在才回來。可他隨後用一種很詭異的眼神凝視著我，說他好像殺人了。還說如果之後又收到傳票，不用管他，反正那時候他已經不在臺灣了。

隔日，他跟阿爸阿母告別，說要去中國做生意。

法院傳票果然在他離開後沒多久就掛號送到老家。阿爸第一次心臟病發作。阿母把積蓄分成兩部分，一部分給阿爸做繞道手術，一部分拿去賠償了被他開車撞得半死的葉弟弟，算是和解。不過我們跟葉家的恩怨，也不是一筆錢就能勾銷的，他們不繼續追究，是怕了他這個殺人魔會回頭繼續報復。

為了和解，我替他跑了一趟臺北的法院，他的車停在拖吊場裡，車頭毀損嚴重，擋風玻璃上還有一個圓弧狀的裂痕，玻璃的紋路帶著血絲，從凹陷處朝著四方放射。

我註銷了那臺車的牌照。

阿母說，她其實是在替我解決的。因為那臺車的車主是我。我這時才知道。阿爸阿母為什麼對於他突然歸家那麼淡然，原來他們早就跟他有過聯繫，他說要做生意，他們便用我的名字，替他買了一臺車。

人民幣的潮流僅維持短暫的十來年，他從中國回來之後又想回頭做生意。阿母怕臺北的舊事重演，先是拒絕了他，未料，他竟然答應要待在老家安分做生意。阿母想著他終於有了定性，便標了會，湊出一筆錢來。

生意好了半年，他常常把出攤的大貨車停在家門口，擋著鄰居進出的路。人家要出入，都要來我們家請他挪車。他當然願意挪車，也好聲好氣地說不好意思，但不知道有多少人看得出來，他是



故意的，要讓附近的人都知道他做了大生意。

他終究還是沒有久待，拿了做生意賺的所有錢，也包括從我和阿母這借走的，再次遠走。

車子經過陸橋時顛了好幾下，我下意識扶著他的黑色包包，避免晃動滾落。

眼下，要不是因為扶著座位上的骨灰罈，我又怎麼會被人用那種怪異的眼光注視。前座的男女還是躁動不安，隨後男人索性藉故廁所，繞到我的位置旁，用著灼燒般的目光，毫不保留地將我審視一番。最後，他大概也看見我的左腳，神色縮回，若無其事去了廁所。

雖是雙胞胎，但我們倆卻始終不同。完全不同的靈魂，被裝在的相似的容器裡。為了有所區別，我這個容器殘缺又矮小，靈魂也膽怯：他那個容器高大又魁梧，靈魂也奔放自由。

車子跨過最後一道橋，前方就是交流道了，車內的人也不把注意力放在我身上了，各自準備收拾行李。

想起那一次，我沒有將他帶回家。

葉弟弟後來販毒入獄，阿母知道後，還慶幸他沒有跟姓葉的走太近，不然就被帶壞了。「彼個囡仔尚歹，細漢時陣害死家己阿兄，反正陣馬一人一家代，公媽隨人祀，儕阮已經無關係。」阿母一直掛在嘴邊說，也說葉弟弟的壞是基因帶來的，姓葉的整家都很壞。

可沒想到，他的第三張法院傳票，就是獲得減刑的葉弟弟去

告發的。

差點撞死葉弟弟的那次，車子並不是朝著葉弟弟開去的，而是葉弟弟借了他的車，去追撞懷了他人孩子的妻的計程車，所以擋風玻璃上才會有一道很明顯的圓弧狀的裂痕。葉弟弟重傷後被送醫，醫療期間就落跑了，把罪責推給了他。但他似乎不怎麼在意自己會背人命，反而威脅葉弟弟替自己送貨，而那些貨就是他所謂的大生意。

他這次連家都不回了，逃到花蓮，要我給他一部車跑路。阿母還是那句話，「拍虎掠賊親兄弟。」要我去帶他回家。阿爸已經無力管教他，也在那沒幾日後，心臟病發走了。

我開著自己的車到花蓮找他，他赤著腳走在一條筆直荒涼的大路上，漫無目的地不斷前行。晒得灼熱的柏油路上浮著一層油漬的反射，烈日穿透那一層層的油光，曝晒在他的腳背上。

「我不會回去的，未來，我若死在外面，也不用你來收屍！」他如是說。

隨後便奔跑了起來。

他缺了拇指的腳印落在柏油路上，一塊一塊，與我相似。

我的視線逐漸模糊，似乎只剩下一個畫面——那是他赤著腳，走在上學的砂石路上，而我依舊走在他的後方，看著他的身影越來越小，越來越遠。

我沒有抬頭見他最後一面，只是盯著他的腳印遠離。

隨我一同來的警察鳴槍恫嚇，最後圍捕了他。

我成了那個他心中最壞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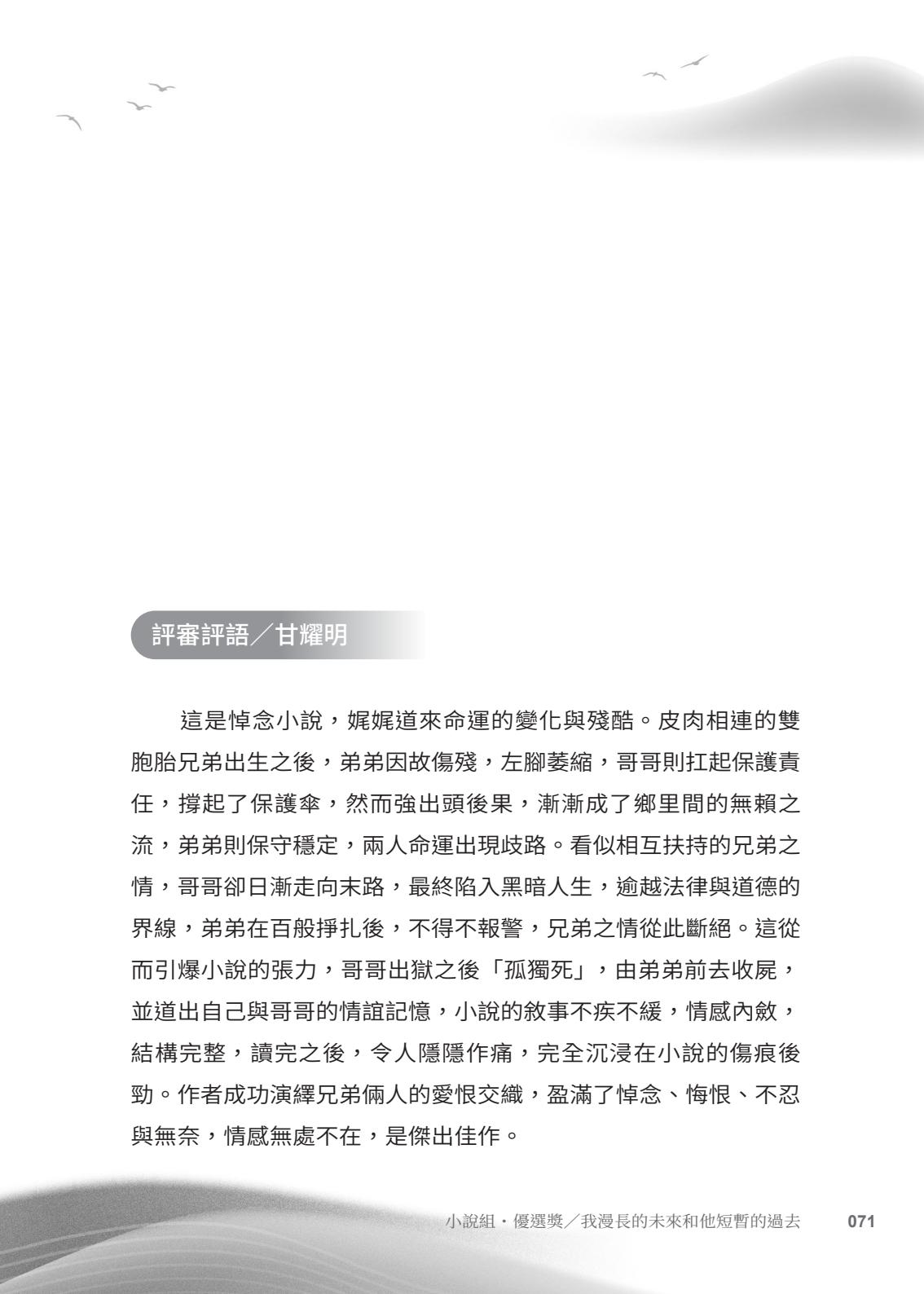
從此後，他再無音訊。

我拉開車窗，發現車子已經過了高屏大橋，下淡水溪的兩側正開滿著芒草。我記得他曾說，這裡太荒涼，老家太淒涼，村莊裡的人都像惡魔般彼此吸血度日。又說，他未來絕不會落腳於此，他大概沒有預料，他漫長的未來，也只能在這裡。

但如今，他已經先行一步了，未來，也只有我自己，他只能停在短暫的過去。

哥哥，這裡沒有倚山面海，也不是風水寶地。

這裡，是故鄉。



評審評語／甘耀明

這是悼念小說，娓娓道來命運的變化與殘酷。皮肉相連的雙胞胎兄弟出生之後，弟弟因故傷殘，左腳萎縮，哥哥則扛起保護責任，撐起了保護傘，然而強出頭後果，漸漸成了鄉里間的無賴之流，弟弟則保守穩定，兩人命運出現歧路。看似相互扶持的兄弟之情，哥哥卻日漸走向末路，最終陷入黑暗人生，逾越法律與道德的界線，弟弟在百般掙扎後，不得不報警，兄弟之情從此斷絕。這從而引爆小說的張力，哥哥出獄之後「孤獨死」，由弟弟前去收屍，並道出自己與哥哥的情誼記憶，小說的敘事不疾不緩，情感內斂，結構完整，讀完之後，令人隱隱作痛，完全沉浸在小說的傷痕後勁。作者成功演繹兄弟倆人的愛恨交織，盈滿了悼念、悔恨、不忍與無奈，情感無處不在，是傑出佳作。



林昀臻

簡歷

極普通和平凡的南臺灣小姑娘，現就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系。

得獎感言

很榮幸獲得 2025 年打狗鳳邑文學獎小說組佳作，在官網看到得獎名單的一瞬間，彷彿整個世界都跟著我發亮起來，感激黎光旻老師耐心指導，是您開啟我的一扇窗，讓我看見文學世界的魔幻與驚奇。

• 小說組 •

佳作

蛋殼裡的
房客



學姐說，剛好她要退租，問我要不要接手續租？

她說這裡離學校很近，是公寓，近到起床咬著麵包，走進校園只要十分鐘，我心想她可能沒把梳洗和化妝時間算在裡面。她繼續說，每戶獨立出租，隱私和安全「相對」良好，房東沒有突襲癖，唯一要求是準時交租。她指了樓下，說下樓就是 24 小時營業的便利商店和店到店取貨，我心想這地點不錯。但她接著說，缺點是這房子很老，老到所有能老的地方都有皺紋，包括壁癌、水管。

壁紙貼著泛黃的牆壁，邊緣翹起，摸起來有點硬，還有薄薄像殼的沙沙聲，甚至露出底下發霉的灰水泥。天花板有一道裂縫，像殼的裂紋，每逢下雨，水珠會慢慢從上頭滲出來，一點一點砸在地上，學姐說有跟房東反映，她說是樓上鄰居窗臺的水漏下來，但沒人打算修。「又不是住一輩子」，學姐說除了不好看、潮濕，倒也不影響住宿，反正高雄不常下雨，白天都在學校，晚上讀書、寫作業而已。

租金很便宜，雖然屋況不好，但還在可接受範圍內。學姐搬走前有留下一張新書桌，房東進屋來檢視屋況，她的情緒轉換和語速一樣快，前一秒還經過樓梯轉角，跟擦肩經過的 D 房客堆笑打招呼，後一秒進我租屋門後，立刻抱怨 D 有囤積癖，怪味總是讓她不舒服。

她交代我垃圾怎麼分類、水錶在哪裡、熱水器開關怎麼用，語氣裡帶著幾分無所謂的急躁。這裡的租客來來去去，她已經懶得再解釋第二次。簽好租屋協議後，她和我互相加 LINE，說租金每月轉帳，轉好後用 LINE 截圖告訴她。她慎重說，租金已經包含政府說的租屋補貼，如果我要報稅，含稅價要另外算。我都說好。

「樓梯間的電燈有時候會閃，如果熄滅了，記得去按一下電

箱的開關。」

「好。」我點頭，沒有問為什麼不乾脆修好。

公寓的公共走廊狹窄，天花板很低，像是故意壓縮出一種逼仄的空間感。房門是一排刷著斑駁棕漆的木門，每扇門上都掛著一個小小的金屬號碼牌，刻著 201、202、203……這裡的房客彼此之間並不熟悉，只是剛好住在相鄰的蛋殼裡，共享這個孵化與滯留的空間。

「又不是住一輩子」，學姐的話語還放在屋裡，等存夠錢，我就會搬走。這麼想的人，不只有我一個人吧？會不會房東也是這麼想？但其實房東沒住這裡，她像是偶爾返巢的母鳥，檢查蛋們是否完好。這讓我想起小時候住糖廠的員工宿舍裡，張奶奶一揉起大麵來，整排孩子們就老實巴巴的去撿柴火、去打水幫張奶奶澆菜幹活，小隻點的孩子幫不了啥的，也開始懂事幫忙打掃庭院。然後幾小時後，那個泥巴夯起來的大灶就先蒸饅頭，張奶奶繼續切蔥捏花捲，然後在灶邊窩火處再烤幾下，每個孩子都能賞到幾個沾了煉乳的脆皮烤饅頭。當時，哪戶水塔壞了、機器不打水了，李大爺陳大叔都會搬來梯子凳子、螺絲起子什麼的，一會兒就速修完工，效率比現在打電話叫修還快，但其實最花時間的反而是在門口一條醃肉或一塊糕這樣推來攘去的滿滿儀式感，大人們才安安心心的各自回屋去。

那個坐落在我幼年記憶的糖廠員工宿舍，也算租屋是嗎？或許是。但老宿舍只要有舊人住著，彷彿永遠不會老。

只是偶爾現在的我會想起，很久很久以前的老人家們，他們會在某時一起炊粿、做艾草粿，包春捲、包大粽，煮臘八粥、醃泡菜、灌香腸或米腸……然後年年歲歲就這樣守著一窩又一窩的巢，



直到老人家越來越少，看起來越來越舊，像退休老人的皺紋和斑。它的裂紋像蛋殼，沒有一定方向的。糖廠轉型後，年輕人外地求學和謀職，孵化的幼雛一定會離巢，去這裡，或飛向更遠的那裡。熟悉的老人家們漸漸消失了，日曆一頁頁撕去，變得越來越稀薄。聽說有些是在夢裡無聲息地的離去，像踮著足尖縱身一躍就啪啪飛走。我可以看見跟我說話的老者眼底滿是羨慕。是一種以俯視視角，穿過出海口就望見廣闊大海那樣的羨慕，「真好啊……」她的尾音墜了下去，但我低下頭，只看見她拖著黏滯步痕彷若拖行，拉出一條好長好長的嘆息。

她還停滯在殼內失速的慢性痛感，但殼外的時間以肉眼可見的速度更替季節，包括舊人和新景。

於是，搬進來的第一晚，我躺在床上，發現這裡的牆壁比想像中，還要更薄一點。

隔壁的時鐘滴答滴答地走，像是在耳邊數著時間。樓上的人來回踱步，鞋底與地板摩擦出沉悶的聲音，應該是有人在走廊裡徘徊。某扇門開了，又關上，門板輕輕顫動。蛋殼內總有微弱的震動。

我忽然想到，也許我一輩子都只能住在這種房子裡：舊的、吵的、靠近便利商店的、容易遺忘的……這樣的生活每天都在發生，每天也都在蒸發。

我是不是會在某天不知不覺間，像自己被 M 城遺忘一樣，完全消失，而世界一點反應也沒有？

201 的租客是我從沒見過的 A。沒有聽過他的聲音，沒有看過他開門，甚至不確定他是不是個真實的人。他的房門總是關著，門前的地板沒有鞋印。他是整棟公寓裡唯一沒有聲音的人。唯一的證

據，就是樓下信箱——他的信件每天都會消失。

我的臥室和 201 只隔一片牆，這是天大的好消息——至少有一片牆是寧靜的。房東說 201 的 A 是超商員工，上大夜班那種。A 白日悄悄來、夜晚時悄悄離開，A 信箱裡的水電帳單、信用卡廣告、超市折扣券，這些東西每天都被拿走。A 的存在就像是一種規律，他的房間像是公寓內一顆被遺忘的蛋，沒有破裂、沒有孵化，但有人在維護它的完整。

而與此同時，最躁動不安的門就在我 202 對面的 B，他的房門時常開開關關。

剛搬來時，我以為 B 是失眠患者，因為他每天半夜都會搬動家具，拖動的聲音有時一路從凌晨 2 點持續到 4 點，沉悶又低緩，像是他正在拆解自己的房間，然後再一點一點地重新拼裝。

牆壁裡的水管會在深夜發出伏流的聲音，短暫的。他會擦拭桌椅、清理浴室水漬、拖地，甚至連公寓的公共樓梯，也是他整理的。

「我不喜歡髒亂。」B 的話語和他掃過的樓梯一樣乾淨。

我當時沒多想，只覺得這個人太過神經質。但後來我發現——房東喜歡他，鄰居們也容忍他。因為在這種廉價出租屋裡，願意動手整理且近乎潔癖的習慣簡直就是高尚的美德。

而 C ——只想考上醫學系的 204 過客，是一名補習中的重考生，正準備第三次醫學系考試。

白天他去補習班，晚上回來，習慣在走廊裡來回走動，一邊走，一邊小聲背誦著化學式。他腳步規律，聲音清楚，像是一隻機械化的影子，是這棟公寓裡唯一有明確目標的人。

C 看起來對這棟公寓沒有任何情感。他說自己「只是暫時住這



裡」，只要考上醫學系，就會立刻搬走。我記得，學姐畢業時也說過類似的話。

她那時正準備參加教師甄試，說話的同時，我正幫她整理搬家的書籍，她說需要的是考古題和試教的從容自信。網路有賣題本，其他大學指定的通識課本都會留給我。我默默收下她的贈禮，心想，這間小小的殼裡還要添置必需品。

住在 204 的 D 是一名老母親兼老作家，她的房間是整棟公寓裡最「滿」的地方。門縫裡透出厚厚的紙張，像是她過去寫下的故事，被塞進這個小小空間。某次剛好出門時的相遇，瞥見她的房間堆滿雜物，書籍、舊衣、雜誌，甚至還有某種已經發霉的氣味。房東抱怨她的囤積癖好，說她幫自己的一雙兒女買房子，但自己卻住在出租屋。

不知為何我常想起她。尤其是搬進來 202 租屋時，才發現搬進來的不只是現在吭哧吭哧推著紙箱進門的我，連過去的回憶，也是背負大包小包的，一起搬了進來。

有時我會想，我是不是正默默被訓練成某種女性樣貌——體貼、退讓、有禮、懂得為他人設想、在 LINE 訊息裡說「不好意思打擾」的人？

就像 D，即使語氣小心翼翼，說話前還總會笑一下，好像引起注意，就代表自己還有價值。

我害怕自己未來也變成她——不是因為我不想老，而是因為我連年少時都沒學會當自己。

我想，D 囤積的，不只是說不出名字的雜物而已。

「我老了，不需要那麼多錢，」她聊起一雙兒女卻是眼底閃著光，但我不曾看見她有其他訪客，而她的房間並沒有任何「準備離

開」的跡象。她把話說得驕傲，可我卻心口堵得發慌。

某天，我下樓倒垃圾，無意間看見 A 的信箱——
它塞滿了廣告信。

這不該發生的。過去他的信箱總是清空，像是有個隱形的人在維持著這個習慣。但現在，它被填滿了，紙張從縫隙裡溢出來，像是這顆蛋被拋棄了，再也不會有人回來。

我愣了一下，才意識到——A 可能已經消失了很久，只是我一直沒注意。

我突然想起我的手機也從沒響過，信箱裡也只有學校的廣告與補助申請通知。沒有人在等我回信，也沒有人催我回家。如果哪天，我也像 A 一樣慢慢停止移動，那些垃圾信是不是就成為我唯一的痕跡？世界根本沒有等我證明自己存在，它只是等我自行消失。

我想起了學生時代的自己，拚命讀書考試，拚命適應，像 A 和 B 一樣，默默維持著自己的生存規律，直到有一天消失，也不會有人真的在意。我低頭，把自己手中的垃圾袋丟進準點的垃圾車。然後，走回我的蛋殼裡。

某天 D 在樓梯間囤放了一箱舊雜誌，她的房間堆滿了無法再放下的東西，於是，她開始將自己的空間向外延伸，把樓梯當成倉庫。雖然雜誌堆得不高，但封面整齊且發黃，或許連她自己沒翻過幾次，總有些過往捨不得丟，卻也不堪再翻閱。

但 B 無法忍受。

「這裡是公共空間。」B 盯著那堆雜誌對 D 說，語氣平靜，但他的泛白指節顯得他已經難以忍耐。

「這是我的東西……」D 瘟了嘴只說一句，沒說出口的是，你別管。



「既然妳房間放不下，就應該要丟掉。」B 的聲音漸漸提高，
「這是逃生通道！發生火災怎麼辦？」

D 彎下的腰板頓了一下，「年輕人，你也有丟不掉的東西吧？」然後慢吞吞地挑眉回應：「不用跟我這老太婆計較吧。」但顯然，D 也沒有退讓的意思。

B 的情緒突然爆發，伸了伸腿，把堆滿雜誌的箱子踢翻。舊雜誌像雪片般散落開來。D 驚了一下，撲上去想護住箱子，張口正要驚呼時，卻被 B 不小心推了一把。她失去平衡，摔向樓梯轉角，發出沉悶的撞擊聲。

有人咋地叫了出來：「她摔下去了！」

我剛好要出門，門還沒關上就眼見 D 倒在地上，雜誌四散開來，她嘴唇微顫，像是想說什麼，卻什麼也沒說。D 被送醫後，房東來過一次，只簡短地問了一句：「你們有人知道她家人的連絡電話嗎？」

但沒人回應。

那一刻，我突然想起還住在 M 城的母親。她總是被我當成背景：做菜、洗衣、收快遞、回答所有類似「媽，我找不到襪子」的問題。我從沒問過她會不會累，有沒有自己的夢想。

我甚至不敢想像，我有長成我小時候想要成為的樣子嗎？而母親似乎總是沉默，她的夢想，有如她的願望那樣孵化嗎？

我突然驚覺到，母親、甚至是只要身為女人，就像 D——

盛開時是人人豔羨的大島櫻、是結實纍纍的蘋果樹，甚至什麼都不做，就足以被揣在懷裡細心呵護。她在被需要的時候才繽紛存在。如今不被需要卻像破落的巢，隨時都要散架，或者遺忘。那麼，不被 M 城需要的我，是不是也早已被 M 城遺忘了呢？

當房東離開後，房客們開始議論起來，語氣低沉，彷彿在進行一場審判。

「B 這麼多年來一直在維持公寓樓梯整潔，這裡需要他。」

「D 的房間簡直就是倉庫，這樣的事遲早會發生。」

「說真的，我們需要 B，但 D……她其實沒什麼存在感吧？」

我什麼都沒說。甚至沒為 D 說一句話。

我腦中突然冒出一句可怕的話：「我們只需要 B。」像是自動生成的選擇標準。這世界似乎只給「有用的人」留位置。

我聽著這些話，心跳慢了一拍。

然而當 B 的眼神倏地轉過來掃視問我：「妳怎麼看？」時，我下意識地拿起手機，裝作有來電，「抱歉，我接個電話。」

我從人群中走開，假裝自己與這場爭論無關。但我知道，我的沉默，已經是一種選擇。

眾人七手八腳幫忙把 D 送上救護車後就各自散去，D 的大門半掩，顯然它什麼都不知道，還眼巴巴等著主人回家。我去幫她關上，並真心希望 D 的受傷只是意外。

某天夜晚，我在走廊遇見 C，他一邊走，一邊低聲背誦學測用書，步伐規律，像是這棟公寓唯一有明確目標的人。

「你覺得 D 怎麼樣？」因為年齡相仿，在我推給 C 一杯大熱美時，我問他。

C 的腳步沒有停，語氣冷淡：「她很傻。」C 接過並道聲謝。

「……傻？」我愣住了。

「她啊，曾在樓下交誼廳收信時閒聊，對我說什麼年輕人買房不容易，把存了二千萬的現金送給兒女買房。」C 抿了一口咖啡，他席地坐下一點都不拘束，把書放在大腿上說：「她把自己當



塵埃，妳不覺得這很愚蠢嗎？」C 毫無波動地說。

「可是她是個母親。」我想反駁。

C 輕笑了一聲，「嘻，那她任務早結束了。」似乎覺得我在說些無關緊要的事：「後半輩子，她應該退回孩子的樣子。」他小口啜飲，潤了潤喉說，假裝自己老了、失智了，當隻可愛的小鳥……給成年兒女撒個嬌，例如跌倒了啊，再含蓄的掉幾滴眼淚，然後大方接受子女的安慰——

「可惜啊，她沒想明白。」C 又抿了幾口，「妳看，孩子小時候多可愛呀，對不？」他又拍了一下自己大腿說，謝謝妳的咖啡，「記得，妳自己先有咖啡喝，再請客。」他轉身進門，闔門前他舉了舉杯挑眉向我致意。或許他只是要說謝謝，但那眼神和微笑似乎告訴我：妳懂的。

我無言以對。曾經很肯定的事情，似乎現在已經不那麼確定了。

D 從醫院回來時，沒有人去接她。

走路一拐一拐的，仍是那個堅強執拗的樣子，她的身體仍然未完全康復，但她並未責怪 B，也沒有抱怨任何人，只是默默地回到她的房間、或是她的殼，繼續修補她自己。公寓裡的其他人繼續需要 B，他依然夜以繼日的拆解，而 D 的房門卻越發安靜。

某一天，我看到 D 站在房門前，輕輕觸摸著那扇門，我不清楚她在想什麼，但她的房間依舊堆滿雜物，沒有任何「準備離開」的跡象。

住在 201 的 A 已經消失，203 的 C 依然背著單字，205 的 D 的沉默，202 的我，依然假裝自己不屬於這裡，然後是 204 的 B 依然

在拆解和拼湊自己的每一部分。這棟公寓像一顆蛋殼，我們都困在裡面，等待著某種無法到來的破裂。

只是，有些人，已經開始放棄掙扎了。

那天晚上，我聽見 D 的房門重重地開了，這已經很久沒發生過。自從她從醫院回來後，她幾乎沒有再離開過，房門始終緊閉，像是放棄孵化的蛋，再也不願裂開。

但那天晚上，她出現在樓梯口，手裡拿著一件破舊的藍色條紋外套，B 的外套。

她低著頭，一針一線地縫補袖子的裂口，針腳緩慢且仔細，像是多年來的習慣。燈光昏黃，映照著她瘦削的側臉，指節微微顫抖。她的眼神很專注，空氣都凍住了。當她看到那件外套孤零零掛在 B 門口的鞋櫃上時，她有點什麼感覺在心口子上一點點地融化，於是，她返屋拿了針線盒，並抬眼望了四周，確定沒有人。

她就坐在樓梯轉角階梯，通常這裡不會有人注意的。

刻意挑選顏色相仿的縫線，把心口子那道裂痕，仔細循著針腳，慢慢縫補。但她不知道的是，B 走上樓前就看見她的背影。

她黏貼的，可能不只是衣服。那針線穿過的每一針，好像在說「我還能修補」，「我還能派上用場」。或許這是她最後的抵抗——她不願只是一顆無聲的、壞掉的蛋。但為什麼？為什麼她更像在撒謊，用一種她痛恨的方式忍受冷漠？

「你就這樣停在那裡看多久？」我問，「她沒發現你在看她？」當 B 這樣和我閒聊時，我問他。

而 B 却說，似乎每個老人背影都很像。

「雖然不切實際，但她確實縫很久。」B 露出外套袖口讓我看，「有時她手指停很久，我還以為她睡著了，肩膀都沒有動。」



因為不想嚇到她，等她似乎想要起身，並邁開艱難步子把外套掛回原處時，B 才假裝慢悠悠的上樓，然後露出欣喜的樣子。他向她道謝，順手把一袋熱乎的外賣塞進她懷裡。

那時 D 怔了一下，然後輕輕勾笑：「我以前常幫我孩子縫衣服。」

「我兒子小時候，每次衣服破了，就給我補。」D 的眼眸像是回到三十年前的神色，「我補得很仔細，他穿上後會說，比新的還舒服。」

打開話匣子盡情說呀說，而 B 除了點頭，只剩沉默。

「後來他長大了，開始嫌我縫得不好看，說補丁很醜。」D 繼續說，沒經過同意就碰你衣服，說自己很抱歉。但有股衝動，沒忍住，再次說，希望 B 別跟老人計較。

這時 D 的臉色羞赧，像做錯事的孩子。

B 伸手接過那件補好的外套，嘴唇動了動，像是想說些什麼，但什麼都沒說。D 只是低頭，剪斷最後的線頭，將針盒收進袖口裡。

「然後呢？」我問 B。他低頭看著 D 的針線，沉默了幾秒，然後低聲道：「她說這是她最後能修補的東西了。」

我看著那針腳整整齊齊，心裡卻堵得慌。心想，她補的，應該不是衣服，當這針線落下的那一刻，她完成了人生最後一個補丁。但其實我也有一個類似的針線盒，從來沒有想過為什麼，買來的衣服發現走岔了線、書包底部破了小洞，或是給隨身包包縫個固定的掛鉤。只是我向來都是為自己縫補，歪歪扭扭的走線還是家政課考試時，臨時惡補的。學校書包從不拒絕我的手工笨拙，反而是畢業後，那黑黑舊舊書包似乎就悄無聲息地消失了。

原來不只是我，修補碎片是一種日常。

C離開的那天，我剛好經過樓梯間，看到他拉著行李箱站在門口準備下樓等計程車。

他一身輕裝，「要走了？」我問。看來搬家公司提早把他打包的紙箱帶走了。

我幫 C 一起拖著行李下樓，他步伐輕快，沒有回頭，也沒有留戀。輪子磕在階梯時會一蹬一蹬，像雀躍蹦跳的鳥兒。

停在公寓門口，C 低頭看了看手錶，說終於順利考上某醫學系，他點頭：「已經收到錄取通知，宿舍比較便宜，通勤也方便。」他語氣平淡又帶點新奇，像在陳述一件理所當然的事，這時他伸了伸腰，彷彿困在蛋殼裡太久了，然後掏出手機說要跟我加 LINE。

「有需要我幫忙時，可以聯絡我。」很快計程車來了，「謝謝你送的咖啡。」他說會用 APP 轉贈寄杯給我，他眼光明媚彷若春天，我望著他上車後離去的背影，像展翅的鳥兒撲騰而去。

此刻，他應該是唯一孵化的鳥兒，我心想。

他走了，沒有留下任何東西。我站在樓梯口，看著他消失在巷弄盡頭，我還是這樣看了好久好久，時間比距離還要長得多，壓在心口上的厚重感說不上悲傷、或是感慨之類，但我總感覺熟悉。似乎我又長大了一點。

突然間，彷彿腦海像影像過渡般，浮現 C 和 D 的身影。

C 說 D 很傻，說她總把自己當成塵埃一樣卑微，為子女承受著最倔強的狠活，但我卻看見她身後的孤獨和軟弱。

然而我也明白，那不是愚慈，或許是一種「被時代教育後」的結果——一位被物化的母親。從小就被教育成要先考慮別人、先給別人喝咖啡。某次傍晚，我的門鈴響了，透過貓眼，我看見意外的



訪客 D，雖然很突兀，她困窘的說，希望可以拜訪我十分鐘。我打開門看見她拎著一本像草稿的小說，慢慢循著沙發坐下，我為她遞上一杯適口的茶。她說，其實她隨時都可以搬去跟兒子住的，但總有些婆媳顧慮，她說或許自己最該去的是養老院。說罷她遞給我一本她沒有出版的小說草稿。

「聽說妳是心理系的學生。」她說就當結緣吧。

「謝謝阿姨。」我伸手收下，記得母親說過，只要是長輩給的東西，不管喜不喜歡都應該收下，那是禮貌，也是完成「被祝福」的儀式。我有些愧窘，想挽留她多坐一會兒，但她說不好意思。果真只拜訪十分鐘。離去前，她說：「妳父母好福氣啊。」說我乖巧又漂亮，給她當孫女多好……然後她抿笑一下，說有空多陪陪父母。

我目送她進自己房屋，闔門前，我發現她自己在自家門口站許久，像在等什麼。但我知道，她的話語彷彿是在說給她自己聽的。也許，她在等我喊住她。我張了張嘴，卻什麼也喊不出來。

但她不知道，我總不願意回到 M 城的。

這不是另一個祕密，M 城不是另一顆蛋，它是壓在我心口的、一枚拒絕孵化的石頭。因為母親已經照顧因車禍癱瘓在床的父親整整四年。他不會好轉，我還是學生，而母親必須工作。

某次回家探親，發現母親和 D 一樣，正在慢慢變成「無聲的照顧機器」。那一刻，我發現母親比我為了念南部大學而離開 M 城時，看起來更加蒼老。我忽然意識到自己從未問過母親：妳過得快樂嗎？妳希望過怎樣的日子？

可我最不敢說出口的是，其實母親，一直都沒有選擇。

C 離開了，我明白他是唯一成功離巢的人，真心祝福他。但這種所謂的成功真的存在嗎？如果他再也不回來，再也沒有人記得他

曾住過這裡，那他存在過嗎？

原來長大不是飛走，而是學會對所有事情不再期待答案。

況且，不是每件事都需要答案。

B 依然在傍晚的樓梯間打掃拖地，沒有抬頭。D 的房間燈還亮著，或許她在創作，寫回憶錄之類，或是繼續縫補，讓自己看起來更堅強，更像被子女需要的樣子。

而我呢？

我低頭，看著自己的手，學校期末報告繳交期限快到了，但發現自己什麼都沒有做，像 A 的 201 套房空蕩蕩，房東帶人來看了幾回，房門依然貼招租啟事。某次我放學回到租屋處，剛好遇到房東帶客人看屋結束，我隨口問她，「A 何時搬走的呢？」

「不清楚，租約到期，他就不見了。」房東兩手一攤，無奈說：「水電費還是我去結的。」

「妳沒聯絡他？」

「打過電話，停機了。」

那一瞬間，我感覺後頸皮膚刮過一陣涼。A 就這樣徹底消失了。

沒有行李、沒有道別，甚至沒有留下任何痕跡。他就這樣蒸發了，像是從來不存在過一樣。我記得我來自 M 城，但我不總想起它，我甚至迫切希望我永遠不要回到 M 城。那裡有個祕密藏在我心底，鼓得圓圓的。我希望它永遠不要孵化，即使多年後，母親喚我過年總要回家一趟，但我總覺不堪。長期外宿的經驗使我總是拒絕長成符合實際年齡的樣子。

A 的消失和我在 M 城的經歷頗像，那不像孵化，只是默默消失，似乎是跔著足尖悄悄離去，不想引起任何人的注意。站在 A 的



信箱前，看著堆積如山的廣告信，忽然覺得，如果有一天，我也這樣消失了，會不會沒有人會注意到？如果我消失得無聲無息，就像 A 一樣，會不會沒有任何人真正記得我曾經在這裡存在過？

深夜，我站在自己的房間裡，伸出手，輕輕地敲了敲自己的房門：「這裡，還有出口嗎？」

敲擊聲迴盪在房間裡，太輕、太空洞了，像是蛋殼內部的回音，同時也是一種回答。我轉頭看向掛在樓梯間天花板處的轉角鏡方向，這裡可以高高俯瞰，抬頭仰望的自己——

和自己對視的同時，像是要望見眼底裡的另外一個人。也許 A 曾經站在這裡，問過同樣的問題、望過類似的自己。

買了兩杯大熱美式，離開樓下的便利商店，我才猛地想起 C 已經搬走。

我不知道 C 住在這裡多久了，但他步伐明快，離開也顯得決絕。或許他的瀟灑是因為曾經被理想深深遺棄，以至於重拾機會時，C 顯得義無反顧。我也不知道 B 的拆解與重組會不會是一種試圖孵化或是和解的歷程？而 D，能不能等到她想要孵化的樣子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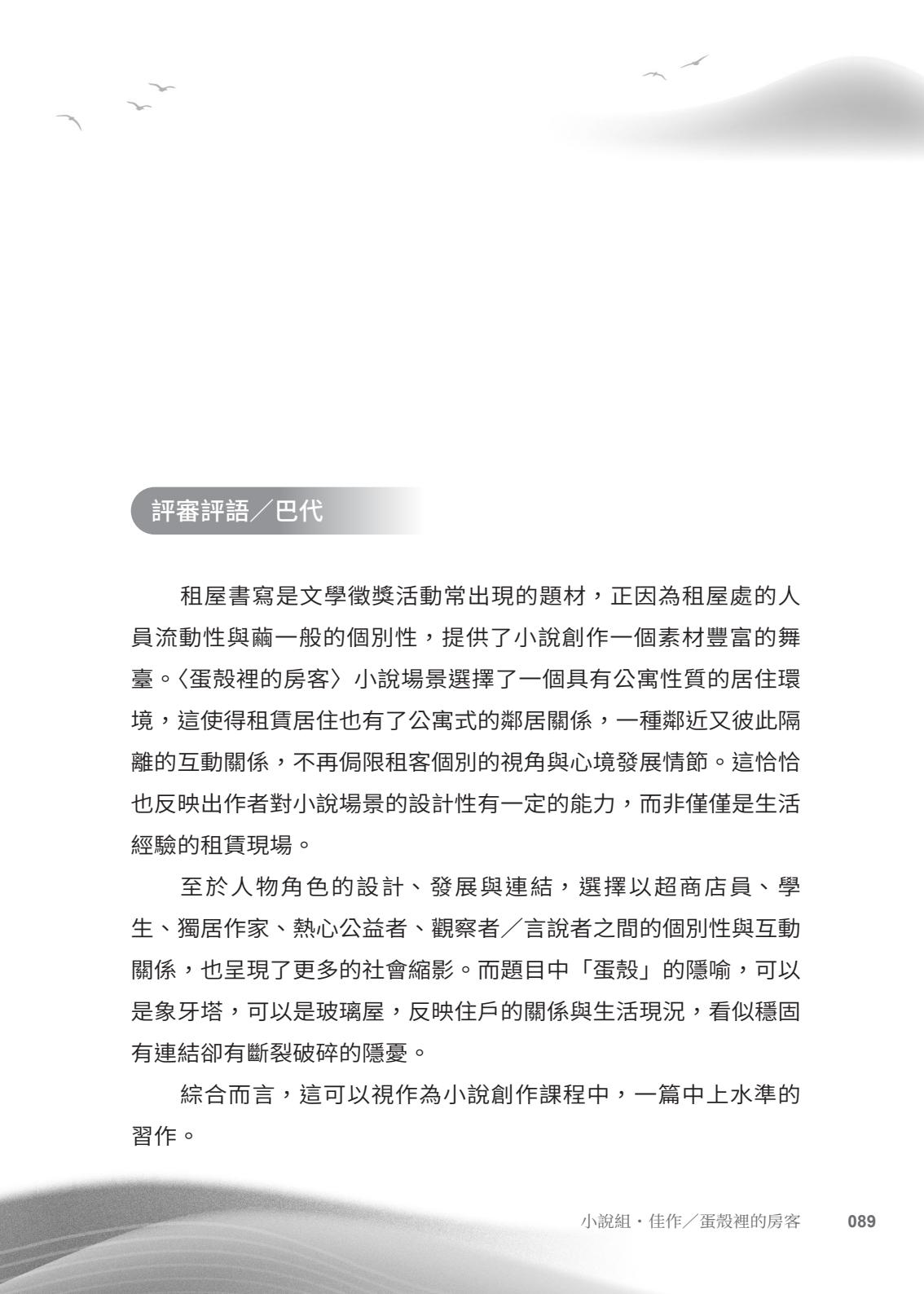
街道靜得像世界已關機，只剩便利商店亮著一盞持續孵化的光。

而我，是否只是被複製進這顆蛋殼的影子？

窗外黑夜沉靜，我伏在那張學姐留下的書桌前，手機在掌心發熱。

想打給 M 城的母親，說些話時——

卻發現，我早已不知道該怎麼開口。



評審評語／巴代

租屋書寫是文學徵獎活動常出現的題材，正因為租屋處的人員流動性與繭一般的個別性，提供了小說創作一個素材豐富的舞臺。〈蛋殼裡的房客〉小說場景選擇了一個具有公寓性質的居住環境，這使得租賃居住也有了公寓式的鄰居關係，一種鄰近又彼此隔離的互動關係，不再侷限租客個別的視角與心境發展情節。這恰恰也反映出作者對小說場景的設計性有一定的能力，而非僅僅是生活經驗的租賃現場。

至於人物角色的設計、發展與連結，選擇以超商店員、學生、獨居作家、熱心公益者、觀察者／言說者之間的個別性與互動關係，也呈現了更多的社會縮影。而題目中「蛋殼」的隱喻，可以是象牙塔，可以是玻璃屋，反映住戶的關係與生活現況，看似穩固有連結卻有斷裂破碎的隱憂。

綜合而言，這可以視為小說創作課程中，一篇中上水準的習作。



朱奕璇

簡歷

00 後，使用中英文寫作，作品多為科幻奇幻小說，偶有嚴肅小說。

中文作品，共發表四十多個短篇、三部解謎盒（單人／雙人劇本殺），並獲得多個青年及青少年獎項。英文作品，見於 *Nature*、*Clarkesworld*。

KAO

得獎感言

謝謝所有工作人員老師們的辛苦付出，沒有你們就沒有這個獎項。也謝謝評委老師們願意給我這個獎項，在嚴肅文學方面，我還是個新手，很驚喜能夠獲得認可。

這篇〈彩娘〉意在探索新時代下的母女關係，以及女性與孕育的複雜命題。這並非是一個新鮮的主題，也並非是一個新鮮的故事，它過去發生過，現在正在發生，未來也會發生。

我並非只意在批判，也並非只意在和解，因為對於這個命題，我也仍走在將知未知、似知非知的路上，這篇稿子便是這種似是而非的思考的產物。

如果你也走在這條路上，希望這篇小說可以給你帶來一點什麼。

謝謝你讀到這裡。

• 小說組 •

佳作

彩娘



我上高中時，彩娘總是喜歡攀著牆頭偷窺。她的頭髮像把枯草，更像個垃圾堆，雜著樹葉、蟲子、白飯粒，亂蓬蓬地打著結。她眉毛很稀，又挑得很高，鼻梁既短且直，嘴唇薄而扭曲，就顯得面貌陰鷙。她的衣服總是花花綠綠的，被菜湯、油漆、顏料和不知道是什麼的東西染得五彩繽紛，於是，大家都喊她彩娘。

彩娘是個瘋子。

我上學時，彩娘就攀著牆頭往學校裡望。保安驅趕，問她在做什麼，她說她正在照看姑娘。但牆頭太高，教學樓太遠，根本看不到什麼。這個流言從保安亭傳到教學樓，我站在窗口往下看，彩娘的頭縮成一粒小小的石頭，掛在牆上。

高考前一晚，宿舍夜談，舍友們嘻嘻哈哈地說要分享祕密，她們說了些無傷大雅的故事，暗戀、逃學、考試作弊。輪到我時，我說：「彩娘是我的。」

我卡了一下，清了清嗓子，嘴唇發抖地碰了兩下，乾巴巴地說：「媽媽。」

彩娘是我十歲時瘋了的媽媽。

最初她只是說些顛三倒四的胡話，沒人當回事，直到她花光了爸爸打工的錢，買了一卷又一卷的膠帶，將我一層又一層纏起來。她先是纏住我的手腳，再是軀幹，最後是嘴巴和雙眼。

我要哭，眼淚一滴滴地滲透膠帶的縫隙，她噓了一聲，安慰說：「媽媽是為了你好，媽媽是為了你好。」爸爸破門而入時，我已經被牢牢束縛起來，層層疊疊的白色膠帶像是蠶吐的絲織成了繭，繭蛹裡，我連眼淚都被黏住。

彩娘說，在繭裡待上一天一夜，破開繭子重生的時候，你就



變得完美了。爸撕開膠帶，連帶著我被黏住的皮膚一起撕開，鮮血湧流中，我放聲大哭，彩娘似乎被我的血嚇了一跳，她呆楞了會兒，哭著問：「你要怎麼變得完美？」

爸暴怒地將她推倒在地，問：「你在說什麼胡話。」彩娘從懷裡找出一本薄薄的相冊，裡面只有一張照片，那是我們一家三口七年前的合照，晚上站在一家新建的遊樂園前，黑暗被彩燈點亮。那遊樂園的入口建了個極其氣派的拱門，粉紅的磚瓦，裝飾著彩帶和氣球，用圓滾滾胖乎乎的字體標著「桃源鄉」。

彩娘抱著隆起的肚子，梳著兩條烏黑油亮的麻花辮。我被彩娘托起來，騎在爸爸的肩上。

「這個時候，女人才是完美的。」彩娘說。而爸一把奪過那本相冊，將它扔出了門外。

2

我出生的時候家裡已經備孕了好幾年，醫生說，彩娘的肚子不爭氣，爸爸的種沒活力，能不能懷上得看命。彩娘為此喝了多年的中藥，皮膚底下都被浸透了，後來奶奶跟我講起這段舊事，說我喝奶時總哭。她板起臉批評彩娘，說準是你媽的奶嘗起來也像中藥。彩娘只是唯唯諾諾地陪著笑臉，說對不起媽，都是我的錯。

奶奶不喜歡彩娘，因為她生了個女兒。彩娘在外納鞋底打零工，爸爸在工地上搬磚瓦刷油漆，我就被扔給奶奶帶，她不耐煩帶個姑娘，把我用尿布一裹，扔到搖搖車上，由著自生自滅，只每天餵上三口奶粉，久了，身上長滿痱子。她說，活像是被螞蟻咬出來的。等我再大了點兒，就不再跟著奶奶，而是一個人縮在爸爸的出租屋裡。

彩娘給我買了很多圖畫書，他們在外面工作時，我就在屋裡看畫。再大些，畫變成了習題集，仍是書。紙和字拼出一扇狹窄的小窗，低下頭就能看見另一個世界。爸說：「你該多出去走走。」我摸著字嗯了一聲。彩娘說：「出去幹嘛，在家多好，我心安處是我鄉。」彩娘沒什麼文化，說這些文繢繢的話時還有些磕巴。我想，是吾不是我，但沒糾正。我從紙裡抬起臉，看到彩娘滿臉喜悅地摸著肚子。她說：「這次一準給家裡添個丁，更有福。」

爸說：「為了慶祝，出去玩玩。」我問：「去哪？」媽媽說：「最近華坪路開了個新遊樂園。」我說：「我長大了，我不喜歡去遊樂園。」爸笑起來，「還沒生娃呢，你個小女娃，哪就長大了？」

當天下午我們一家三口便去了遊樂園，坐了兩趟公交車，等到了，黃昏都燒得涼了。我不喜歡坐那些遊樂設施，買了根棉花糖，安安靜靜地坐在涼亭裡。父母牽著手玩遍了遊樂設施，最後去坐了旋轉木馬。當時已經很晚，黑漆一片。爸抱怨道：「什麼都看不見。」旁邊的工作人員樂呵呵地說，馬上開燈。

纏在木馬和周圍的彩燈鏈瞬間通明，像場五色的霧氣。彩娘小心翼翼地扶著肚子，爸小心翼翼地扶著彩娘上馬，等兩個人都坐穩，工作人員打開了開關。兩匹馬便相互追逐起來，卻永不抵達。爸在她身後拽她的麻花辮，彩娘發出一聲驚叫。

彩娘近乎莊嚴地宣告：「這是我最安心最快樂的時候。」

我遠遠地看著，張嘴咬了口軟化的棉花糖，它卻掉到了地上。旋轉木馬停了，他們走了下來，牽著我的手，離開了遊樂園。走前，我們在拱門前拍了張合照。

照片洗出來沒多久，彩娘流產了。她在衛生間摔倒，我看見血像蛇從她的裙子底下爬出來，爬到我的腳尖前。我尖叫起來。眼



淚打濕彩娘的眼睛，她皺著眉頭，皺著鼻子，五官哭成一團。爸將彩娘送去了醫院，她躺在蒼白的床單上，人比被單還要慘白。她說：「那很痛。」爸握著她的手說：「沒關係，我們再試一次。」聽到這話，彩娘便哭起來。

能不能別試了。我想說。但還是沒說出口，只是將話嚼碎了吞下去。從那之後，彩娘就開始說些顛三倒四的胡話。她說，蛇在她肚子裡咬碎了蛋，然後爬了出去。我摸了摸她留有疤痕和贅肉的小腹，安慰說：「媽媽，這裡什麼都沒有。」於是，她又開始哭起來。那雙眼睛像是變成兩團水窪，把我和她都暈開。

後來，彩娘又流產了兩次。爸想嘗試第三次備孕時，她跑了出去。等我找到她時，她穿著件單薄的白襯衣，搭了件像血染的紅裙子，赤裸的腳指頭蜷縮在雪地裡。她捧著肚子吃吃地笑，說有了。我摸了摸她的小腹，皮膚堅硬地隆起。我掰開她的手指頭，手心裡還攢著幾塊鵝卵石。她抬高手，眼睛亮晶晶，像是給予珍寶似的，將那幾塊鵝卵石送到我的眼前。她催促說：「蛇咬不碎石頭，蛋就能留下來。」

我說：「不要石頭。」她撥浪鼓似的直搖頭，說：「不行，不行，我得變好。」我有點不耐煩，但還是耐著性子說：「你已經很好了。」

「不夠好。」彩娘說，她從懷裡拿出一本相冊，指著相冊照片裡捧著肚子、以為懷了個男孩兒的自己，說：「這才是好。」

3

我大三時，彩娘得了腎病。爸說：「她總是在外面瘋跑，不得病才不現實。」他嘟囔著罵了兩句賠錢貨，在沙發上乾坐了一夜，

第二天還是拿了錢，帶著彩娘去辦了住院。我去醫院看了彩娘，她像流產那天似的躺在蒼白的床單上，摸著小腹，頭髮蓬亂，眼睛黯淡。推開病房門的那一刻，我還以為光景重演。

她看見我走進來，笑了，說：「肚子裡有了。」我嗯了一聲，說：「對，有了。」醫生說：「確實有了，兩個腎上都長了東西，得摘除。」爸問：「要多少錢？」醫生說：「錢不是關鍵，關鍵是得找匹配的腎源做器官移植，但現在沒有。」爸再問：「那是不是，如果沒有匹配的腎源，就算有錢都救不了？」醫生說：「對，有錢都沒用。」爸默默鬆了口氣，他頓了頓，看了看我，說：「閨女，真沒辦法。」我沉默了一會兒，然後附和說：「對，沒辦法。」不然呢？難道砸鍋賣鐵賣車賣房地去治嗎？

我好像知道，我好像又不知道。

彩娘也不知道我們在說些什麼，只知道笑，她笑著用手擦了擦我的臉頰，嘟囔著說：「娃長大了，能生娃了，別生娃。」我捉住她的手，有點生氣地說：「我的事你管不著。」她還是重複著小聲嘟囔，說：「別生，會死，會死。」爸怒了，一把打開她的手，斥責道：「跟孩子說什麼瘋話呢。」我連忙勸架，「跟瘋子生什麼氣？」彩娘不說話了，她只是用那雙乾涸的眼睛看著我。直至她死後被送去火葬場的路上，她依舊睜著這雙乾涸的眼睛，依舊這樣看著我。

彩娘離世的七年後，我懷孕了。我沒結婚，男友在得知我懷孕時就跑了。我獨自跑去醫院打胎，但醫生說我子宮壁太薄，打胎後很難再懷第二胎，於是決定將這個孩子生下來，哪怕獨自撫養。我總得做一個媽媽。爸這麼說，奶奶這麼說，男朋友這麼說。做不了媽媽，我空空蕩蕩的子宮就不完整。



我選擇了剖腹產，醫生給我上了麻醉藥，我夢到有蛇盤踞在我的子宮，撐開小腹，我捧著漲大的肚子回到了那所名為桃源鄉的遊樂園，深夜裡彩燈閃爍，旋轉木馬無聲地起落，彼此追逐，永不抵達。

我轉過頭，彩娘站在燈火闌珊的地方，她面目模糊，但一眼就能看出是她，她說：「別生。」她手裡捏著一團雲似的棉花糖，在她張嘴去咬時，它陡然落地。啪的一聲，清晰的像是夢醒，一切定格成一張舊照片。

我睜開眼，醫生說，是死胎。我迅速從床上爬起來，護士都震驚於剛孕的產婦還能有這樣的力氣，去看那具小小的屍體，是個她，未出生的她。她沒有哭，悄無聲息地蜷縮在大人的掌心裡。

我摸了摸她小小的肚子，疑心自己猶在夢中，驚奇地喃喃著，又喊起來，「醫生，醫生，她的肚子是活的。」

但我分不清，那是腎臟還是子宮。那塊小小的皮膚組織在我的指尖下搏動著，是塊一跳一跳的死肉。護士們將我扯開，說我在做夢，說我瘋了，我哭起來。是彩娘詛咒了我，是鑽進她肚子裡的蛇鑽到了我的小腹裡。

自那次流產後，我徹底喪失了生育的能力。兩年後我和一個男人結了婚，相親時，他說他丁克，絕不要孩子。我說：「那正好，我空蕩的子宮裡住著幽靈，絕不會懷孕。」他特別捧場地笑了，問：「這是什麼冷笑話？」我沒回話。

婚後的五年，我不是作為母親活下去，不是作為子宮的載體，而只是姑娘、只是妻子，沒人要我添丁，沒人指責我無用的肉身。一天，我早起洗漱，洗手間裡的積水沒乾，跌了一跤，小腹一陣墜痛，但沒有血，只有一道蛇似的黑影從裙子底下爬出去，爬進

了下水道裡。

4

我去上大學時，彩娘也跟著我去了。大學校園太大，她連教學樓和宿舍樓都望不到，就常常翻牆來看我。穿的鞋被牆頭的鐵欄劃破了，腳掌破開一道口。保安大聲驅趕著，「幹啥呢這？離遠點，離遠點。」她也不生氣，笑呵呵地說：「我去照看我姑娘。」保安問：「你姑娘叫啥？哪個年級哪個專業的？」她生氣了，咧嘴露出牙齒，憤憤地說：「我姑娘就是我姑娘，跟叫什麼，哪個年級哪個專業有什麼關係？」

路過的學生們竊竊私語起來，「看，是個瘋子。」我跟著嗯了一聲，沒說話。我從沒承認她是我的媽媽，但這個事實還是傳了出去。輔導員找我談話，她是個研究生剛畢業的新人，看起來不比我的年紀大多少，但已很有老師的架子。

輔導員語重心長地說：「你得把你媽媽接回去。」我嗯了一聲。輔導員說：「她天天在學校裡鬧，很多學生都害怕。」我嗯了一聲。輔導員說：「她這樣自己也不安全，萬一傷到自己怎麼辦。」我嗯了一聲。輔導員有點氣了，「嗯來嗯去，你到底能不能解決這個事情？」我終於有了別的話可講，我說：「不能。」

但當天我還是去找了彩娘。輔導員說，如果不處理好她的事，就給我下處分。我不知道她是不是在虛張聲勢，但我不敢冒這個風險，人人都有前程可奔，都要在既定的軌道上往前走。彩娘正在校門口和保安爭執，零零散散的旁觀人員圍了一圈，都在竊竊私語，字音像是蟲子鑽進我的耳裡。

我猛地將她推倒在地。彩娘本要撒潑，但看到是我，明顯楞



了一下，咧嘴笑起來，說：「姑娘。」我攥緊拳頭，緊忍怒氣，喊道：「你鬧夠了沒有？」她蓬亂髮絲下的眼睛一閃，嘴唇嗒嗒地動了動，有點委屈地說：「我沒鬧，我只是來照看我的姑娘，得看著你，不然蛇就會爬進去。」我咬牙，話從牙縫裡擠出去，「你瘋了，為什麼你是我媽？」

第一句話出口後，水閘泄口，一切順理成章地湧出來。我罵道：「我做了什麼孽，攤上個瘋子做我的媽，我寧願沒出生過。」她的嘴唇哆嗦起來，「你就是我生的，你看！」她像是急切地想證明，掀開上衣，抖落一本相冊，她沒在意，只是急切地露出小腹橫亙的醜陋傷疤，像蜈蚣似的蜷曲在那。

我說：「如果一道疤就能證明什麼，那我就給自己一道疤，我要做我自己的母親。」我從書包裡掏出一支筆，筆尖閃著亮光，劃過我的小腹，鮮血溢出。彩娘怔怔地看著我，低聲問：「這道疤就什麼都不算嗎？」

我說：「不算。」她又問：「如果沒有我，你會過得更好嗎？」我說：「是，攤上你，我寧願沒出生過。」她哦了一聲，垂下頭，我看到一道黑影從彩娘的裙子底下探出來，像是一條蛇，它曾經隱沒在彩娘的血裡，爬到我的腳尖。但此刻它行得更為遙遠，爬上我的小腿，爬進我的傷口，入侵小腹。

彩娘又哦了一聲，說：「是這樣。」她鬆開手，衣服垂落，遮住小腹的疤，她平靜地看著我，說：「那我這就走。」她吃力地站起來，扶著牆遠去了，踩過地上那本曾被自己視若珍寶的相冊，沒有回頭。

好戲散場，保安扯起嗓子驅趕人群，散了散了，都有什麼好看的，快走。一個圍觀的學生從地上拾起了那本相冊，交給我，

說：「這是你媽媽落下的。」我沉默地接了過來，它被踩了一腳，落了塵埃，翻開，裡面還是那張照片，只是已經模糊泛黃，彩娘微笑的臉已經看不清了。

「謝謝。」我說，「下次見她時，我會還給她的。」

但下次再見時，彩娘就確診了腎病。

5

我藏了另一個祕密，無人知曉。我像吞下白飯粒一樣將它嚥到我的肚腹深處，但它卻從內爬到外，長成一記鮮明的血痕，像是道分娩的疤。

彩娘住院後，我去了器官捐獻檢測，拿到結果時，天已經黑透了，爸爸要打工賺錢，早早離開了，辦公室裡只有我和醫生。醫生看著我，說：「完美匹配，你可以捐。」我猛地顫抖了一下，縮緊了兩個肩膀。醫生繼續說：「如果你捐一個腎給你的母親，她或許就能活下去，再活個十年。」我依舊不說話。如水的冰涼的沉默在空氣裡鋪開，許久後，我聽見自己的聲音，刺骨得像是從身體最深處拿出的，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我問：「醫生，你能幫我保密嗎？」

最終，醫生點了頭。

我離開了辦公室，來到彩娘的病房。爸爸走後，將照顧媽媽的責任交給了我。病房慘白，冒著一股令人安心又心慌的消毒水味。彩娘睡著了，難得安靜，憔悴的病容半掩在被子下面。我輕手輕腳地走到她的病床前，靜靜地看著她的臉。我的腳步聲本該誰都聽不見，可她仍舊聽見了。她小動物似的在被子裡一縮，睜開了眼睛。



我下意識地後退，以為她要像曾經那樣說些癡傻的話，或者瘋瘋癲癲地鬧起來。可她什麼都沒做，她只是靜靜地看著我，像是沒有發瘋之前。或許誰都沒瘋，或許誰都瘋了。此種世道，此種人心，誰能明了？

彩娘的眼睛溫馴地停留在我身上，像兩汪乾涸的黑水，沉默的、安心又窒息的寂靜在我們之間流淌。我動了動嘴唇，似乎試圖想說什麼，似乎只是嘴唇發乾發癢，但最終，我仍舊只是沉默。

「姑娘，」彩娘突然笑了，小聲說，「別怕，我睡了。」

這是她對我說過的最後一句話。

此後我們睽違多年，不止陰陽兩隔，我連她的墳塋都未曾見。直至目睹蛇鑽進下水道後，我才回家去給彩娘上墳，這是自她去世後的頭一次。她的死亡在我心裡一直是個縹渺的影子，她像是只在那個黑夜裡扶著牆走了，沒回頭，但會回來，我還等著把東西還給她。

她走後，她珍愛的相冊被我放在了書架的角落，再沒碰過，這不是我的東西。去給她上墳前，我特地拿上了它。擱置太久，相冊布滿塵埃，我沒翻開，不必翻開我也知道那是什麼樣。

彩娘被埋在郊外的公墓，我特地挑了一個工作日，請了假，墓園裡冷冷清清，只有我一個掃墓人。她的墓不大不小，在眾多墓碑裡顯得格外合群、格外不起眼，同她生前毫不相同。我找了半個小時，才找到她。

顯然是很久沒人掃墓，墓碑上也落了一層淺淺的塵埃。我用拇指擦乾淨刻的字。上面刻著彩娘的名字，生卒年月，還刻著我的名字，前面寫著一個「子」字。我一直是她的小孩，無須疤痕來定義。我取出那本落滿塵埃的相冊，燒了給她，煙霧繚繞。

回去後我做了夢，我夢到了多年前的舊事，這次我同意將腎捐給媽媽。我夢到閃亮的白熾燈暎開我的眼睛，像是水量開墨，睫狀肌刺痛。視線調轉，我變成了那塊腎臟，被醫生的手送進媽媽打開的腹腔，被妥帖地安放。

我像回到子宮似的蜷縮在此處。我從母親的腹中生出，又回到母親的腹中。這次我不必翻開那本相冊，就知道故鄉的模樣。我心安處是我鄉。

我手腳交疊，頭顱疊在胸腔之上，就這麼融化著、退化著，回到未出生之前，變成一團赤裸的、溫暖的、無知覺的、隱蔽在一個女人深處的紅肉。遊子歸鄉。

評審評語／楊翠

〈彩娘〉是一部集驚悚、悲傷、溫暖於一體的小說，作者以靈動的筆法，富含詩意的文字，精斂的敘事結構，將這些矛盾的特質交織雜糅，營造出獨特的色彩與韻味。〈彩娘〉的精彩之處，首先是瘋狂母親彩娘的形象，立體鮮明，卻又有著高度隱喻性，彩娘用盡力氣想誕生兒子，最終換來殘破的子宮、病毀的腎臟，以及相冊裡那張在「桃源鄉」遊樂園前肚腹隆起、子宮豐饒的照片，她記憶中最美好的一刻。這是小說裡的彩娘，也是父權體制下的無數彩娘。母女關係是〈彩娘〉另一個動人之處，瘋狂母親成為女兒生命中無所不在的暗影，女兒甚至曾經以不捐腎給母親來試圖擺脫。然而，結尾，女兒在夢中同意捐腎，她成為那塊腎臟，被醫生安放母親腹中，重返母親子宮，浮現母親常說的那句話，我心安處是我鄉。小說以驚悚的畫面、溫潤的情感，將故事拉到餘韻盈滿的高潮，畫下完美句點。



小說組總評

蔡素芬

高手投稿 佳作如雲

本屆小說組進入初審的作品有二百八十件，除了臺灣本地創作者的投稿外，還有許多中國、馬來西亞、香港等華語圈的創作者來稿，在不同政治社會背景下孕育出的創作內容，集合在一起評審，有相當的困難度是作品背後蓄積那股非如此書寫不可的能量與成因應受到考慮，但往往這部分很容易因不夠理解其背景而被忽視。因此跳脫得獎的作品，或許在某種解讀上易取得共鳴性，有其勝場，但對那些深刻隱晦書寫卻難集合共識的作品，只能徒呼可惜。

五位評審第一輪初審選出十九篇作品進入決審，在會議上再經篩選，以十三篇進入最後逐篇討論。其中三篇是海外作品，十篇是臺灣作品，頗接近投件的海內外比例。

這十三篇含括的題材有傳統手藝的新生意義、兄弟情、居住問題、母女關係、親情、愛情、創作慾、性別身分、動保、歷史亡魂、中性人的親子觀、異態心靈等等，其中某些作品包含題材的交疊，可謂很豐富，書寫手法各有不同，有精簡近乎白描，有穠麗敘述，有細描緩陳，有現實呈現，也有奇異如幻，當這些不同題材，不同表現手法並比，自然產生評審對文學美感投射的不同見解，而有意見交鋒，這是評審會上應有的討論，最後由多數交集產生獲獎作。

獲得高雄獎的〈鹽埕戲棚後的紙馬師傅〉是唯一一篇得到四位評審給分的作品，其中兩位給予最高分，它凝聚多數共識，書寫特殊的老手藝走向現代藝術性的過程，在師徒傳授的情節間，以富有哲理的語言演繹生死、送別、自由、理想、思念等等思考切面，富有深度；優選的〈我漫長的未來和他短暫的過去〉以親切直白精煉的語言寫兄弟情，哥哥照顧弟弟不求回報的感情深刻感人，流暢的敘述間，情景都動人；佳作〈蛋殼裡的房客〉寫租屋者的眾生相，反映在大都市中求得一房居住的不易，及各自的生活樣態，觸及生存的存在感和親人關係，相當反映了一部分社會現實；另一篇佳作〈彩娘〉來自海外，可視為女性書寫，寫母親因流產而出現精神狀態失常，強力表示作為母親付出的代價，對母女關係的失衡和探討，或可引向生命存在與出生意義的質問。

其他未能得獎者，也有非常令人印象深刻的作品，例如有評審給予最高分的〈五個絞齒〉擅於營造詭異的氛圍反映內在心靈的偏斜；有分數的〈霓虹與磷火〉以尋找一顆可能丟失的心臟，象徵了社會階級分類和社會建構，可能是一邊霓虹一邊磷火，能說出真相的，竟然是個啞巴，本身即很象徵性。可惜有限的得獎名次，未能將佳作盡收。

但足以見出本屆高水準的作品眾多，這是文學獎的可喜現象——讓高手投稿，讓得獎作皆是好作品。

決審會議

時間 114 年 8 月 22 日（五）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 高雄市文化局第一會議室
評審 巴代、甘耀明、陳雪、楊翠、蔡素芬（依姓氏筆畫排序）
列席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毛麗嵐、陳昱瑄
木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洪子晴、吳冠霖、李亞璇
紀錄 李亞璇

經評審委員們一致推選，由蔡素芬委員擔任本次決審會議主席。主席先請各位委員分享本屆參賽作品整體意見。

本屆參賽作品整體意見

巴代：整體上來講水準都滿齊，有兩件特別覺得開心的事，一個是總共 280 件，在這麼紛擾的社會狀況下，居然還可以收到近三百件作品，可見小說仍是有可期待的。第二個是發現有好多國外的件數，過去從來沒有這麼多，大陸的、越南的好幾件，還有馬來西亞、香港、美洲的，很開心打狗鳳邑文學獎還是具有一定的國際觀，作品也都滿好的。

甘耀明：承巴代老師說的，這批作品呈現高雄這個國際港的特色，整個亞洲漢文書寫的國家都有投稿，可以看到各自想闡述的焦點、議題在哪裡。有些分類是滿清楚的，厲害的寫手知道針對文學獎，怎樣的寫法比較有集中性的效果；另外一批比較年輕、或剛開始寫

小說的人，內容多流行議題，集中在故事性，驚悚議題、類型小說的區塊都有。不論是魔幻、傳統或類型的，故事性當然很重要，但有一點更說服我的是，小說細節有沒有更繽紛、更迷人，細節是描述內容的可信、逼真，這反而是打動我的地方，也是我納入評審的地方。在這麼多作品裡面，最後選出了自己比較喜歡的作品，也很慶幸我們至少還有些交集，至少我們從這邊開始了。

楊翠：幾次參與打狗鳳邑文學獎，這次感覺很明顯的是跨國性跟空間場域的多元性，以前主題應該也沒有設限，但這次是特別的鮮明。「多樣性」是這次很重要的特質，特別是比較多的 AI 元素進來，呈顯出現代現實的生活氛圍。移工故事有好幾篇，結構上可能比較拖沓，但是故事都很感動人。另外就是對高雄城市地理、人文、歷史的探索、探掘跟對話，在 280 篇裡面也滿鮮明的。這次幾個滿大的主題也反映出某些現實，對於主體的存在，包含身體、性別認同、性意識的這塊，這次數量也滿多。最後讓我印象深刻的是另外一種困居、繭居的日常性，在 280 篇裡面非常多，有現代新的時代圖景在裡頭。我的挑選方式並沒有偏哪一個主題，把故事說得完整、能打動我，還有細節發展的合理性，這些是我比較關注的。

陳雪：如同其他評審說的，這次作品的多元性、多樣性，呈現出不同文化面對的不同問題，現代社會底下大家面臨的困境也都被書寫得滿好的。這次入選的 19 件作品都很優秀，其中不管有沒有拿到兩票或三票的，有很多我看了覺得滿驚豔的作品。處理類似的題材像這次移工的作品有好幾篇，寫得都很出色，寫親情、人跟人的關係，寫高雄在地經驗，甚至是一些必須要去守護的像環保、土地、



在地文化更新等，現在我們常關注的主題都有人去書寫。我重視的是：採用什麼樣的語言來呈現想表達的故事、小說技巧，以及整體作品是不是有什麼打動我，或有別於其他作者、更突出的地方，我會在類似的題材裡面選擇比較突出的。這次選出的作品裡面有些我都覺得寫得很好，閱讀經驗滿愉快的。

蔡素芬：跟各位看法很類同，這一批作品水準都滿高的，有些即便沒有被選進來的也都不錯。有很多大陸的作品，也可能是馬來西亞，以目前這種態勢，這個獎應該是一種國際華文文學獎。他們寫進來的作品，在同一個平臺上評審有很大不同，比如社會基礎不一樣，反映出的社會跟人文不同，有些國外作品基於那樣的社會背景、歷史氛圍，跟在臺灣感受到的社會現實是不一樣的，同樣文筆都很好，怎麼評選也是個困擾。第一輪挑選五篇的時候，考慮到既然大陸作品這麼多，我盡量從中找到有意義的作品去投。即使沒有這些作品，光是臺灣書寫、甚至高雄元素的作品都可以選出前四名來，現在總共 280 篇就有很大的競爭力，最後要怎麼挑選會很困難。重看這 19 篇，我會去找小說中到底要表達什麼，即便文字、技術很好，細節也很多、文字風格也很厲害，但最終可以把我們帶到什麼程度，能讓我們從作品看到什麼，這是我比較關注的部分。等一下我們交集討論，再看看最後是什麼樣的作品會產生。

複審投票

本屆計收到 280 件有效作品，綜合五位評審意見，計 19 件進入決審，如下表列：

	票數 合計	票選情形					作品名稱
		蔡素芬	巴代	楊翠	甘耀明	陳雪	
1	3	1	1			1	鹽埕戲棚後的紙馬師傅
2				1	1	1	五個絞齒
3	2	1	1				蛋殼裡的房客
4				1	1		我漫長的未來和他短暫的過去
5	1				1		同命
6						1	紙月亮與塑膠熊
7						1	數位島嶼
8		1					剩菜
9			1				牆後面的世界
10					1		惡地
11		1					霓虹與磷火
12						1	狗場師父
13				1			彩娘
14			1				林間童話
15		1					水塘蔓生的綠蓮
16			1				旗津神社
17					1		海馬
18					1		柏馬奮進號
19				1			飛機鼎

作品討論前，每位評審同意先各放棄一至兩篇一票作品，放棄篇章如下：

巴代：〈牆後面的世界〉

甘耀明：〈同命〉

楊翠：〈柏馬奮進號〉

陳雪：〈紙月亮與塑膠熊〉、〈數位島嶼〉

蔡素芬：〈剩菜〉

共計十三篇進入討論。

作品討論

〈鹽埕戲棚後的紙馬師傅〉

蔡素芬：這篇以高雄鹽埕區為背景，應該是嫻熟的創作者寫的，因為對白充滿設計過的人生哲學味。體裁很特殊，用摺紙馬、紮紙馬的手藝去談生跟死的觀念，紙馬送死者找到一個歸途，還演繹生命以及送別、自由、理想的概念，生與死以及思念。文字看起來滿平順，可是有些句子滿厲害的，有下過深功夫。從摺紙馬轉變成現代摺紙展覽，是迎合現代的工藝轉型，這可能也是寫手設計來引誘評審，感覺不是生手；雖然剛開始看認為是生手寫的，因為通常短篇小說不會去分章，以分段用一、二、三去代表即可。但裡面有一個問題是師傅退休的時間點，從傳統摺紙馬轉成摺紙藝術去參展，應該已經是疫情後，但又寫到幾年後師傅退休了，是未來嗎？時間上有點失算。另外這篇換個地理，其實紙馬也可以在別的地方出現，一分析會發現有些漏洞，但整體寫得不錯，概念很完整。

巴代：傳統藝術的題材我選這篇，因為我很喜歡有傳統藝術的這種作品，而選擇用紙紮馬的題材為視角滿特殊的，很多人不知道這個

東西。用師傅林阿章為軸分成十三段，是非常高明的設計，從很傳統的製作寫到未來。還有個更大的特色是以鹽埕為背景，鹽埕算是高雄市早期最發達、最有錢的區域，現在鹽埕區是沒落了，主要的東西遷移到其他地方，而鹽埕區的故事在十三章裡面陸續呈現出來，章節題目也有些提示的線索。用傳統的紙紮馬演變到最後的摺紙，去說明傳統跟現代藝術之間有時是不必去爭論的，它就是存在，而紙紮馬能存在多久也不知道，這裡有發人深省的一句「我們也要好好活著，直到那天來。」是到消失的那一天嗎？就留了一些遐想。這篇寫得算很高明。

陳雪：我也有選進來，我覺得它的敘事滿迷人的，雖然就很嚴格的寫實角度去看會有滿多問題，但不這麼寫實地去看，這是有點超脫現實的故事，雖然架構看起來是很寫實，寫鹽埕、寫紮紙馬這個傳統技藝，但我認為是以傳統的技藝來講魔幻的場景，像是疫情期間因為很多人死了，需要紙馬，生意因此變得很好，有點寓言的感覺。整體分了十三個章節乍看好像滿破碎的，但每一個章節都有淡淡的故事，是滿有魅力的小說，雖然有些缺點，但就魅力來說整體是加分的。

楊翠：這篇原來就在我挑出來的作品裡面，重新看了之後我可以支持這一篇。紙馬的意象處理得不錯，不論時間的流動、生死、見證人生的意象都處理得不錯。另外，有一些其他作品是特別去處理區域的書寫，但會有點流於刻意；這篇小說沒有特別著墨在鹽埕這個空間，可是透過故事的描寫，空間感自然而然在時間流動跟故事發展之間傳達出來。後來沒有選它是因為還有很多其他抉擇，但這篇



小說適合多讀幾次，因為敘事比較虛幻，不是非常緊密，有些隱喻、魔幻的地方，但用寫實主義的技巧去鋪展，也許多看幾次會覺得韻味比較容易跑出來，我可以支持這篇。

甘耀明：這篇給我最大的印象是選擇傳統職業的小說，其實摺紙中國大陸寫得不少，美國作家劉宇昆也寫過《摺紙動物園》，這樣處理傳統題材跟人際關係的作品已經不少，但它是處理更在地的摺紙馬。沒有選它有兩個原因：第一個是大疫之年的摺紙文化，人跟氣氛都寫得不錯，但阿純這個年輕女孩跟林阿章這個年紀大的人，講話的口氣不是很在地。若是阿純用研究生「人設」的視角口吻來是合理的，但此篇某些太哲理的話，又是用純地道的中文，實在不像林阿章這樣的傳統人講出來的；假如用台語裡的哲學性語言掛進去是可以的，但此篇用中文哲學家的口吻來寫，就不夠落實生活的層面。第二是寫短篇小說沒有分章，如果分章通常一定是新手，寫失敗的居多。這篇小說有點像《通靈少女》，故事分成十二章，很多東西只處理一下就過去了，像是把長篇小說體例壓縮。但其實作者應該要做的是解壓縮，只選其中一章來寫，比較精彩的就是第一章寫小女孩學紮紙馬，最後紮紙文化變成了藝術性，跟傳統脫離，只是為了延續它的生命。但裡面有很多故事，碰觸寫到上門求助的人物衝撞就開始閃躲、就結束了，尤其是中間幾章特別明顯，這不是一個短篇小說的模樣，有點是長篇小說大綱的感覺。

〈五個絞齒〉

陳雪：這篇我剛開始看覺得文字和題材都很有趣，講一個很有趣的少年，用很多細節去形塑他，像是他爸爸在賣兔子，不小心帶一隻

兔子結果兔子死了，會模仿算鳥卦的人等等，雖然不清楚他大概幾歲，但感覺到他是個心思很特別的少年，他如何看待父母的工作，還有被欺負的處境。情節其實滿普通，但用很特殊的語言把情節整個串連起來，就變得不那麼老套。家境不好的少年被欺負，怎麼樣去度過坎坷生活的點滴，家庭裡有很多複雜的問題，作者用語言去構造整個氛圍，讓人可以投入到男孩心裡，投入到他所經歷的種種不那麼幸福順利的人生。這也是一個魔幻的情節，少年講話有點像算命的籤詩，後來反而變成一個有獨特能力的人，可以進行動物通靈，把坎坷的少年生活變成一個可以被理解跟接受的東西。整個氛圍從頭到尾掌控得很好，包括題目〈五個絞齒〉，事件從兔子被悶死開始，被看作是精神有問題的孩子，整個扣得很好，一直寫到最後爸爸死掉了都抓得很緊。整個人的意象透過很多奇怪的事件、他的處境，以及很特殊的文字，整體經營得很好，是很有魅力的作品。

甘耀明：這篇有一個魅力的地方，在看到的時候有點喜悅。寫一個男孩帶兔子想去吸引一個女孩子，五個絞齒是袋子打開的小縫隙裡面的世界窺看。有意思的是在主角完成動物諮詢，去展演自己跟人、跟病危的父親過世的一些互動，有很多細節處理。第一個細節是語言比較柔軟，作者應該是個寫手，我認為他嫋熟文學語言的調動，讀到某些地方會覺得有幾個句子是靈光乍現蹦出來的。透過動物去展演人跟人之間世界的互動是很有趣的，一開始在夜市聽隔壁算鳥卦的人怎麼講文鳥算命術語方面的用詞，到最後能夠完成自己的動物諮詢，以及動物拍電影的這些細節展演出來，作者試圖把這篇小說立體化，呈現細膩的人互動的地方說服了我。當然寫得失



落的地方也是有的，但可能其他的東西把它掩蓋了。比如長大後做動物諮詢時出口成章，順口講出流利、深刻的話，對我來講不太可能，除非他中間必須去強化、彌補的地方；第二點，帶兔子上學、小孩子在學校尿尿，也要去諮詢？在教育裡面我還沒找到立點，這部分可以刪除或再寫得仔細一點，否則無法說服我。但是整篇作品瑕不掩瑜，用自己的語言推演出一個非常迷人的世界。

楊翠：我很喜歡這一篇，非常吸引我。首先就是用的語言非常簡潔，但是精準地把這個孩子的生存處境、形象一下子勾勒出來。場景描繪非常厲害，寫兔子死掉從味道開始，爸爸開餽水車載他去上課，身上總是沾染著那個氣味，寫得很精彩，而且不是刻意刻劃，而是自然而又魔幻。場景描寫得很鮮活，雖然細節看起來有些散落，但故事的咬合是有邏輯的。看到後面主角去做動物諮詢，可能會覺得有點突兀，但事實上從前面一個一個鉤下來又是合理的。故事裡面沒有用愁苦或無奈的語言，但說出了這種家庭中孩子成長過程的無可奈何跟生存狀態，非常吸引我。諮詢的理由應該是因為把兔子壓扁、悶死了，面對一個生命的死亡，細節的環環相扣對我是有合理性的，有說服我。加上作者很會說故事，天佑這個人物從小到成長的形象，特別是那些場景、畫面、味道、死亡，跟面對生命、面對苦楚的一種氛圍，非常打動我。

巴代：其實看到各位的選票有點嚇一跳，三票，我一直沒有辦法讀進去，想著今天來聽聽有沒有獲得新的想法。但我覺得這篇或許要塞很多東西，寫得有點細碎，像跟爸爸一起開車，思考著換車這件事，餽水的問題、心理諮詢的問題，他怎麼會突然變成具有像天

師、卦師、靈媒的能力，這之間的連結我不太清楚，〈五個絞齒〉這個題目我也弄不清楚。或許是我的慣性思維，沒辦法進入這麼跳躍、細碎的思考，不過聽各位講起來好像滿精彩的，回去再好好讀一讀。

蔡素芬：這篇氛圍很特殊，感覺散著一股陰氣。從主角兒童時期開始寫起，把兔子放在書包帶去學校，到了國高中，他會講命理、玄學等似是而非的道理去打點周遭的人事。命理是難以證明的，凡事都用命理方式去解決，是種自欺欺人的行為。把兔子，尤其成兔放进背包夾層這個敘述其實是不成立的，後面用玄學、卜卦的相，對一個小學生來說太過度了，即便到國高中，把命理玄學作為所有事情進程的解釋，我會當成是一種病態性的書寫。一開始就以兔子作為幻想的欺騙，面對父親的死亡那一段更恐怖，竟然是以那種方式對待父親的死，只是描寫父親死了，他仍然過他的日子。我認為這是書寫心理偏差的一篇小說，當然心理偏差也可以寫，但這樣下去就有點恐怖，如果今天是寫隨機殺人的事件，小說寫得很厲害，文字經營也很好、很有情節、進展也很快，可是它的動機是要殺人的，這種作品是否要選出來我就會存疑。對我來說這篇也是這樣，用很漂亮的文字去書寫心理變態，在打工、戲劇裡面看到各種動物群像，我就會想，究竟是怎樣的心態必須要做這個書寫。

〈蛋殼裡的房客〉

蔡素芬：這篇我相當喜歡，讀到這篇覺得很貼切，跟現在年輕人面對居住問題是很吻合的。小說所談不只是學生的問題，還有已經在上班的年輕人，還有一個依然很喜歡寫作，卻把積蓄都給了小孩的



老作家，這裡面各人有各人的生命情景，提到老作家其實是連結自己跟母親的關係，敘事者離開M城到高雄讀書，看到這位老作家剩下為鄰居縫補這件唯一像一位母親可以做的事，聯想到自己跟母親的關係。文字精煉、精準，形容恰當，印象很深刻，所以把它挑出來。

巴代：關於租賃房屋的書寫在文學獎是很常見的題材，過去我看很多都是針對設施，或是一個人住在房子裡面，所帶來的朋友或發生過的一些關係。看到這一篇突然眼睛一亮，因為它設計成一個小的社會，從〈蛋殼裡的房客〉這個題目感覺到蛋殼本身就有重要的隱喻：可能是一個象牙塔、玻璃屋，象牙塔有很多美好的想像，玻璃屋也有可能很容易破碎，甚至住在裡面的人可能因為個別的一些條件，沒有能力去打破這個狀態。它是比較特別的房屋書寫，角色人物設計也滿有意思，像是種社會縮影，例如超商店員，像鬼魅一樣，存在這個地方，但跟這裡的人沒有任何互動，租賃房屋裡這種人物很多。學生也是租賃的大群體，專注於課業，對周遭只分出很少部分的一些關懷。獨居作家，就現況來講也可能就是獨居老人；B是熱心公益的角色；而作者本身是個觀察者、言說者，她都在講、都在說，都在散播一些訊息。還有一個很大特色，這公寓是設計出來的舞臺，不太像是現實的租賃現場，對人物、場景做一番設計，不是延伸個人經驗去書寫，所以這一篇我滿喜歡。

蔡素芬：補充我剛才漏掉的，除了母親是一個重點，這篇小說是書寫存在感，沉默的存在者，即使消失都沒有人發現，對生存處境的無力感，這幾個房客多少都有這樣存在性的探討。

陳雪：這篇很符合當代的居住問題，描述了他們共同居住的屋子，不但非常老而且很小，所以大家住在一起聲息相聞，隔壁鄰居發生的事情雖然隔著房門又非常貼近。量體不大，每段都寫得滿精簡的，人物用A、B、C、D來代替，每個人的故事都滿短暫的，寫跟她短暫的交會帶給她一些生命的感嘆或感悟，算滿靈動、滿巧妙的。用滿小的量體，很快速將這些人的命運、跟她交會的時候的形狀寫得很好。相比其他作品，這篇寫得密度比較小，滿容易讀的，在幾個人物中間就看到現在社會的一些寫照，代表性人物也勾勒得很好，還滿有味道的，我可以支持這篇。

甘耀明：作者從五六層樓的建築裡面，選擇二樓這一層來寫眾生群像，用一個個房間蜂窩式地作區隔、作一些對比，B跟D的衝突是第一個軸線，D是一個媽媽、作家、囤積癖的人，衝突是由她開始；另一個軸線是，因為看到這些眾生相，敘事者想到她M城的媽媽，小說用雙軸進行來進行。為什麼沒有選這一篇，因為裡面只有D這個角色比較立體，這個堅持手寫的作家，讀起來味道滿有趣的，她是囤積癖，戀家、居家，是內在有很多曲折複雜的人，其他的房客其實可以去除不寫，如果集中火力在D身上書寫，雖然可能看起來會有點刻意，但用這個D媽媽去回憶自己的媽媽，也許會比較集中一點。其他房客立體性不夠又占了篇幅，比較可惜。

楊翠：這個題材的書寫其實經常出現，透過租屋來看眾生百相，再通過眾生百相似有若無的交會，勾連自己記憶裡面的某些區塊，是經常出現的寫作方式。我沒有選的原因是類似耀明說的，除了D跟B的差距性之外，其他角色比較模糊，不只是如此，作者自己可能



也有點模糊，寫到後來亂掉了，好多地方房間號跟房客對不上，指涉人物有點錯亂，有很大的缺失。

〈我漫長的未來和他短暫的過去〉

甘耀明：這篇是傳統敘事概念中做得比較好的，題材並不是特別亮眼，但穩紮穩打。寫雙胞胎兄弟之間的故事，從弟弟的觀點去寫哥哥越走越偏門，哥哥從小是保護他的，但哥哥的歧路越走越遠，最後去運毒，這是小說衝突最大的轉折點。更大的衝突是敘事者帶警察去捉哥哥，整個故事的軸線是滿立體的，在去幫哥哥收屍、帶哥哥回家的過程中，回憶整個故事。故事其實沒有太多的亮點，但是就敘事來看，是非常完整的故事。

楊翠：打動我的除了耀明剛剛講的部分還有兄弟情，這篇沒有煽情的文字，落入回憶的時候寫法淡淡的，沒有刻意去刻劃傷痛或失落，卻可以看見哥哥從小對弟弟的保護和捍衛，非常有溫度。而且溫度不是透過文字的文采，而是透過情節刻劃去呈現。故事本身並不是特別的主題，也不是特別亮眼、奇特的描寫，但完整度、裡面遞運的情感、溫度感很打動我。

蔡素芬：裡面哥哥照顧弟弟不求回報的部分很感人，文字也很白，又有簡潔的效果，很有味道。但可以再加強的地方是弟弟帶警察去花蓮，兄弟間的恩怨是什麼？為什麼非必要帶警察去抓哥哥，突然就寫到這一段，中間好像缺了什麼。還有，哥哥赤腳走在柏油路上會留下腳印嗎？因為柏油路是硬的，不像泥土路會留下清楚的腳印，可以看到他越走越遠。不過整體寫得很感人。

陳雪：我第一次看的時候沒有選，但後來我再看，是用滿淡的細節寫兄弟情、寫雙胞胎的羈絆，甚至他們原本是有點連在一起的。出生時本來應該是哥哥，因為有點受傷、變得比較瘦小而變成了弟弟，其實一直在講兩個人的紐帶，在媽媽的肚子裡是連在一起的，切開後兩個人的命運開始轉折。哥哥怎麼從愛護弟弟、仗義的人，走到人生中年之後變成失敗者，這個部分寫得滿好。整體來說這篇雖然滿淡的，但是細膩感人。我一直在看弟弟的殘缺原因，是出生時感染，怎麼會忽然變成小兒麻痺，這裡有點錯亂、多餘，如果設計成出生分開、萎縮就更合理，從出生的那一刻，他們的命運就此走向不同的道路，這個象徵就非常好，兩個人都有截肢這意象也連結得很好，越看越有味道。

巴代：這是個常見、傳統的題材，不過營造兄弟之間很濃烈、彼此肝膽相照，相互為對方思考的兄弟情誼，我是非常感動，因為我們家都是男的，很能理解兄弟之間的感情。

〈惡地〉

甘耀明：這篇是移工小說，大體化妝師世英、專為客死異鄉的越南移工超渡的佛教徒，這個故事的組合其實還滿有戲的。移工題材常常是寫逃亡移工、被壓迫的移工，但這篇觀點是大體化妝師和超渡員，而且他是個有錢人，只是為了地獄不空誓不成佛，有很大的志願。有個細節滿吸引我，超渡的靈堂被鄰居視為嫌惡設施，不斷被檢舉，所以靈堂一直在遷移，有點像逃離的移工。而敘事者描述自己的家鄉高雄田寮月世界，貧瘠的土壤裡怎麼孕育出植栽、新的世界、新的生命，用了滿多細節來呈現，題材非常特別。不過中間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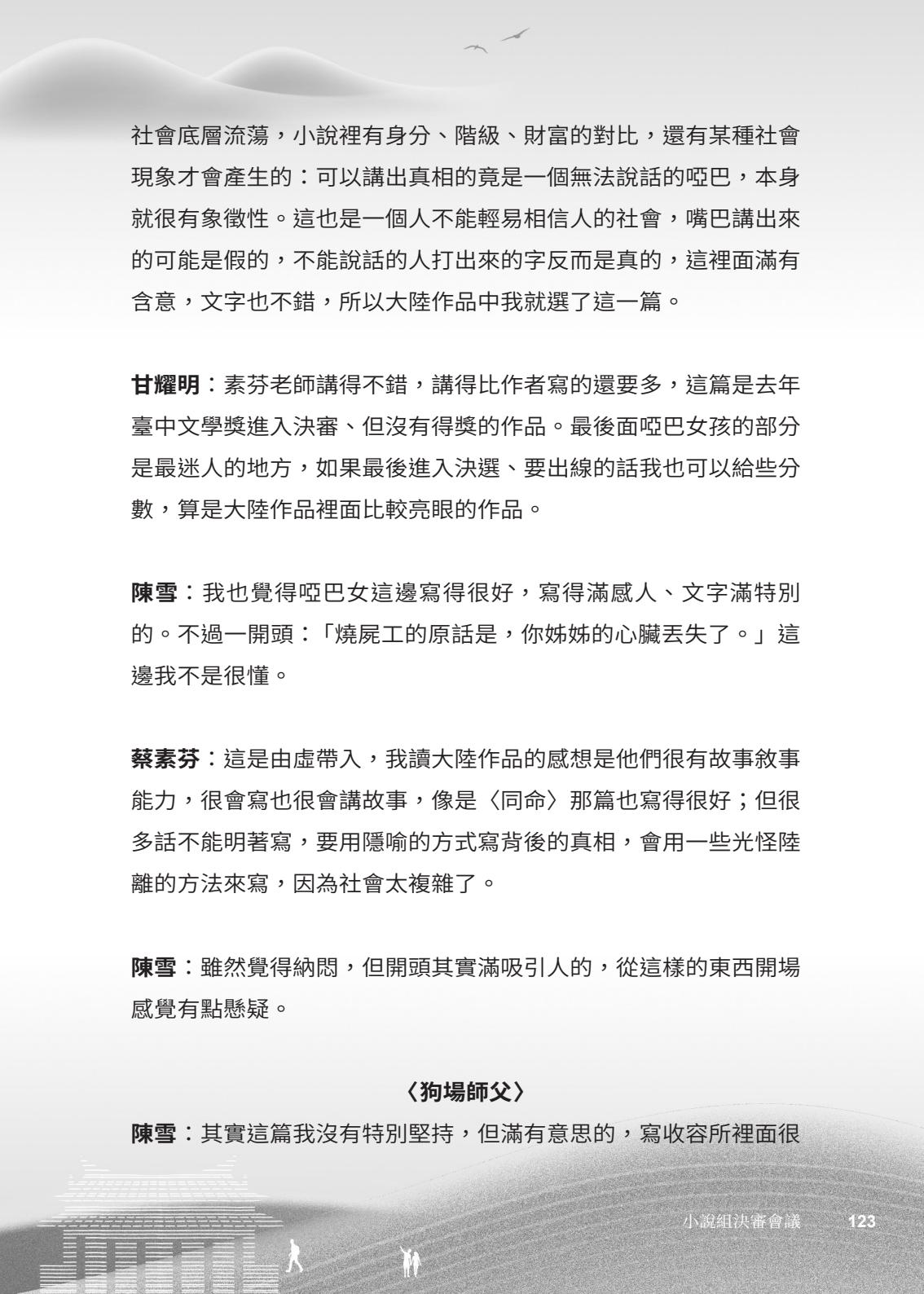


英在酒店懷孕、寫到嬰靈，讓我突然被甩出來了，不知道為什麼突然設計這一點，如果刪除這些東西，小說呈現人的內在困頓，外國移工怎麼去面對，裡面有些語言非常地道，在移工小說裡面是滿特別的。

蔡素芬：我回應一下，它以月世界跟死人的臉連結，講出生地田寮月世界地理的不堪，似乎是連結到童年有所失落，關連到內在情感的呈現。作為大體化妝師為遺體化妝應該是不分身分，對象有臺灣的身分也有移工的身分，但特別談到越南移工和一再敘述她一心仰慕的越南師父，為什麼是越南呢？這個選擇到底要談什麼？是我的疑問。有更大的疑問是大體化妝師的化妝環境不能說服我，大體應該在殯儀館內，先進冰櫃、再化妝，正常的程序也是這樣的。還有提到用化妝品替酒女化妝，也曾經用來為大體化妝，這是專業上的禁忌。還有寫了兩次第一次回田寮，寫到在流產那天已經回田寮，後面又說她搭上公車回到多年沒有回去的田寮，這邊有一個閃失，時間沒有算對。可能文章寫得太長，忘記前面寫什麼了，這些是我的疑問。

〈霓虹與磷火〉

蔡素芬：這篇在大陸作品中，是比較能夠讓我找到象徵性的作品。前面在找姊姊的心臟，對姊夫產生懷疑，認為姊夫吃的心臟就是姊姊的心臟，後來遇到歌舞團的啞巴，她打字告訴他：「你的姊姊可能沒有丟掉心臟，是你太想念她了。」這個過程讓我們感受到，心是可以改變人的觀感的。而且這裡面有社會階級分類和社會建構的影射，位階高的是霓虹，位階低的是磷火，作為送餐員的他也是在



社會底層流蕩，小說裡有身分、階級、財富的對比，還有某種社會現象才會產生的：可以講出真相的竟是一個無法說話的啞巴，本身就很有象徵性。這也是一個人不能輕易相信人的社會，嘴巴講出來的可能是假的，不能說話的人打出來的字反而是真的，這裡面滿有含意，文字也不錯，所以大陸作品中我就選了這一篇。

甘耀明：素芬老師講得不錯，講得比作者寫的還要多，這篇是去年臺中文學獎進入決審、但沒有得獎的作品。最後面啞巴女孩的部分是最迷人的地方，如果最後進入決選、要出線的話我也可以給些分數，算是大陸作品裡面比較亮眼的作品。

陳雪：我也覺得啞巴女這邊寫得很好，寫得滿感人、文字滿特別的。不過一開頭：「燒屍工的原話是，你姊姊的心臟丟失了。」這邊我不是很懂。

蔡素芬：這是由虛帶入，我讀大陸作品的感想是他們很有故事敘事能力，很會寫也很會講故事，像是〈同命〉那篇也寫得很好；但很多話不能明著寫，要用隱喻的方式寫背後的真相，會用一些光怪陸離的方法來寫，因為社會太複雜了。

陳雪：雖然覺得納悶，但開頭其實滿吸引人的，從這樣的東西開場感覺有點懸疑。

〈狗場師父〉

陳雪：其實這篇我沒有特別堅持，但滿有意思的，寫收容所裡面很



堅持在照顧狗的一個人的故事。如果用寫實的角度來看，會覺得有些地方不是很合理，但當成講動保、講人跟動物的關係，有些人因為投入照顧動物，把自己的人生捲到變成有點悲慘的狀態，用這樣的故事，來呈現「把動物的命看得比自己的命更重要的人」可能的遭遇。以很戲劇性的方式去講這個人住在狗場裡，每天餵狗、幾乎跟狗化為一體，這是吸引我的地方。但也有很多缺點，要把這樣的故事寫得合理合情，可能有些細節上就沒有寫得很好，所以我沒有特別堅持。

蔡素芬：我講些反面的，寫得很鬆散、進程很慢，概念是重複的，敘述人稱的變化沒有線索，有時是我、有時是師父，跳動得太厲害。

〈彩娘〉

楊翠：我滿喜歡這一篇，有點驚悚、有點魔幻。前面寫媽媽把女兒整個捆起來就非常驚悚，但看到最後會覺得這些不是設計，而是有某種程度的邏輯性。女人子宮成為父系家族裡面「要生育」的自我規訓，有好幾個場景都感覺驚悚，但放在那個年代的女人身上，又有它的邏輯跟合理性。彩娘心中最美好的畫面就是她在桃源鄉隆起的肚子、沒有流產的時候，描寫女性在那樣的父權家庭氛圍中，把生育孩子當作不只是天賦的使命，而是這才是美好人生的書寫，用細節刻劃出很強烈的感覺，把彩娘的生命處境、生命體的狀態刻劃得很鮮明。第二個就是母女關係，母女之間有一個對照，女兒後來也生了死胎，但她不是在一個父系家族裡面，並沒有被譴責子宮無用；當初是因為子宮壁太薄才沒有打胎，並不是一定要生孩子。這

當中有一種無奈，其實女兒不想像母親一樣，但有某種微妙的連結。捐腎的部分，女兒請醫生保密，看到最後就知道她沒有捐腎給母親，一直放在心裡面的歉疚沒有直接寫，但最後力量就跑出來了。雖然比起其他篇它的體量薄了一些，但是彩娘的形象跟母女的連結寫得很到位，滿感動我的。

巴代：故事敘事相當完整、文字很好，情感也非常到位，我很喜歡。但它真正吸引我的地方是，在過去六〇年代前後臺東老兵娶新娘，新娘市場裡面，有錢的軍官娶漂亮的、士官娶還可以的，有些士兵本身有缺陷就會娶有缺陷的女人。我在求學過程中遇到過很多類似這篇形容的半殘廢、有病、半瘋的媽媽，帶著她的女兒或是兒子，那種情感在這一篇裡面非常的真。媽媽即使有了病痛，女兒明面上有時一段情緒會排斥，可是其實還是願意接受，甚至為了媽媽去做很多事情。稍早以前，大陸也有很多類似作品或影視的情節。

甘耀明：它是有趣的小小鄉野傳奇或都市傳奇。鄉裡這個瘋婆子竟然是敘事者的媽媽，她想生男孩生不出來，最後因為流產而瘋了，在鄉裡四處遊蕩像個幽靈一樣；女孩敘事者一直想擺脫媽媽，但她卻是如影隨形跟到大學。腎臟病這部分寫得還滿迷人：母親得腎臟病，配對只有敘事者符合，她卻不想捐腎，跟醫生說保留這個祕密。透過媽媽和女兒的轉折跟衝突，寫中國對傳統女性生育男孩的期待。這篇的敘事在中國小說裡不是最精彩，但是也是比較完整的作品，是個小小的驚喜。



〈林間童話〉

巴代：這篇並不是寫得多好，但是童話類的我想要選一篇。另外就是在臺灣，從教育理念來說，童話或少年小說的寫法或訴求，都希望是正面、陽光，不帶有任何陰暗的狀態。但好的童話都是這樣嗎？例如早年《令人顫慄的格林童話》，它最初就是顫慄的，或像《麥田捕手》這些很不童話的作品。一定要朝著正面、陽光去寫，對童話作家書寫的內容就有所限制。選這篇的意思是對它的鼓勵，童話故事未必見得不能有謀殺、不能有鬼魂，就是要鼓勵他。

蔡素芬：我在這篇看到了一個童話作家的自我囚困，囚困在童話書寫裡念念不忘，一直在迴繞要寫童話、要成為童話作家，藉這樣的故事去呈現。

〈水塘蔓生的綠蓮〉

蔡素芬：寫法很散文性，寫了很多植物跟佛的概念。談到家庭裡母親的兩個孩子，一個來報恩、一個是來討債的，裡面有些超現實、難以印證的部分，但這樣的寫法要推演的，是用迂迴的方式去表現自己本質是女性的身分。結尾收得滿漂亮的，為了報恩，不得已是個命定的男身，但卻是女性傾向的生命，最後的強度都出來了，滿被感動的。

〈旗津神社〉

巴代：歷史素材或是古物書寫，每年都會有這樣的寫作，這篇我特別注意到的是，它不完全針對歷史資料或古物，而是要強調碑上的名字，有人說是鬼，但他看到更多的是「人」。有些人看到歷史文

物資料會有特定立場，例如看到日本人，國民政府來之後就不接受，或給他不同的詮釋；或是看到石碑是日本人，就要去更動。但這篇提出一個概念是：即使過去曾發生過這些事情，但他畢竟是人，他死了也有他的意義；雖然是鬼，但更是人，所以選這篇也是個鼓勵。這題材背景或是行動未必是真實現場，我也沒有去查證這些東西，畢竟我是看小說，不是歷史考據，而且我認為去創造一個場景，比順著史料去發展來得更有意思。

蔡素芬：這篇應該就是虛構的，最大的問題是日本的神社應該是沒有神像的，它卻一直在談這個神像，我覺得好可惜。它有話想說、要帶人性，不去批判政治、對錯，而是想替死者伸張說他們也應該被記得，但沒有去了解日本神社是不講神像、沒有形象的。

楊翠：主題我是喜歡的，但確實有些設定上有問題的地方。第一個是，潛水進去的人看到名字就說，那是我家族的人，太工整、太過於理所當然。另外關於文化單位、文化部審查方面的功課做得不夠多，列為文資封存三十年，《文化資產保存法》應該不是這樣的，相關邏輯沒有處理好，但主題是好，文字我也還滿喜歡的。

〈海馬〉

甘耀明：這個故事還滿有意思的，主角是個中性人，自稱肚子裡面有袋子，像海馬一樣。他很喜歡小孩，這也是為什麼他有這麼多假爸爸，因為他每次都把媽媽的保險套戳洞，還寫到一個身材很好的印度女孩，原以為他們會產生感情，但原來他也是把女孩的保險套戳洞。他一直想要小孩，但作為一個男性、一個中性人，故事的衝



突在循環裡面創造出有趣的世界，同時又直指人性，把人性的東西不斷淘選出來，讀起來是滿有趣的一篇。比較大的挑戰是沒有站在我們是臺灣閱讀的角度，用了太多馬來西亞的專有名詞，像是吹水（聊天），讓我們在閱讀時有門檻，但故事有趣，又能呈現馬來世界內的衝突，是篇有趣的小說。

蔡素芬：這篇很有趣、很可愛、不拘泥現實，創造一個男性像海馬一樣渴望養育孩子，不論誰生的都可以，很活潑生動。但因為只有四篇得獎作，有些好的作品最後沒有辦法得獎。

〈飛機鼎〉

楊翠：選這篇是因為從孩童視角，寫出戰爭末期場景描寫的另一個態樣。我們比較熟悉的是大轟炸、逃躲等災難式的情境，但通過非常喜歡飛機的小孩的另一個視角，從擦邊的側面視角看戰爭期的人民生活，例如家裡的鐵器都被徵收、連鼎都沒有了，最後卻帶回一個飛機鼎的反差，寫出了側面的時代感。文字很活潑生動，對孩童角色的行為和感受描寫有說服我。不過裡面使用的台語有些是作者自己想的，不是現在大家共識的用法。我也沒有特別堅持這篇，但孩童的側面視角有把戰爭期生活處境的荒謬性呈現出來。

蔡素芬：飛機可以隨便讓他去開嗎？還有美軍轟炸時，村裡的大家會掛上木牌來辨識身分，但木牌遇到火就會燃，萬一炸彈爆炸了身體燃燒還能辨認嗎？就是這些細節上會有些疑問。

最終投票

最後共十三篇作品進入最終投票，得獎作品即從這十三篇作品裡產生。最終投票採取五位評審各選出四篇作品給分的形式，最低1分，最高4分。結果如下表：

	作品名稱	評分情形					總計
		蔡素芬	巴代	楊翠	甘耀明	陳雪	
1	鹽埕戲棚後的紙馬師傅	4	3	2		4	13
2	我漫長的未來和他短暫的過去			4	3	3	10
3	蛋殼裡的房客	3	4			2	9
4	彩娘		2	3	2		7
5	五個絞齒			1	4	1	6
6	霓虹與磷火	2					2
7	惡地				1		1
8	林間童話		1				1
9	水塘蔓生的綠蓮	1					1
10	狗場師父						
11	旗津神社						
12	海馬						
13	飛機鼎						

2025 打狗鳳邑文學獎小說組獲獎名次

高雄獎：〈鹽埕戲棚後的紙馬師傅〉

優選獎：〈我漫長的未來和他短暫的過去〉

佳作：〈蛋殼裡的房客〉

佳作：〈彩娘〉

第一會議室

CONFERENCE ROOM-1

